

公司代码：688316

公司简称：青云科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黄允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珊珊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青云科技、青云	指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蓝驰	指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横琴招证	指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北京融汇	指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 股东
山东吉富	指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苏州天翔	指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公司股东
泛海丁酉	指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 股东
天津蓝驰	指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上海创稷	指	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颖悟科技	指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冠绝网络	指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深圳招远	指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佛山景祥	指	佛山市景祥汇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 东
上海光易	指	上海光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北京盛合	指	北京盛合柏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宁波浩春	指	宁波宏企浩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国科瑞华	指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 司股东
国科正道	指	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子公司	指	公司直接和/或间接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公司；或持股比例 虽未超过 50%，但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并被纳入公司合 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光格网络	指	光格网络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青云	指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科运营	指	成都市青科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承德青云	指	承德青云科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慧力	指	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云计算	指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爱工作	指	北京爱工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香港云计算	指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印尼云计算	指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京云密	指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青云创元	指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科研事业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

		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规定、指南的不时之修订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云计算	指	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 ICT 资源使用模式。这种模式下，用户通过与服务提供商的少量交互，即可随时随地便捷地通过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根据需求调用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和服务等各种资源
ICT	指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即信息和通信技术
公有云	指	云服务提供商部署 IT 基础设施并进行运营维护，将基础设施所承载的标准化、无差别的 IT 资源提供给公众客户的交付模式
私有云	指	云服务商为单一企业或机构构建 IT 基础设施，相应的 IT 资源仅供该企业或机构内部员工使用的产品交付模式
混合云	指	用户同时使用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模式。一方面，用户在本地数据中心搭建私有云，处理大部分业务并存储核心数据；另一方面，用户通过网络获取公有云服务，满足峰值时期的 IT 资源需求
桌面云	指	一种虚拟桌面应用，通过将桌面工作负载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的计算集群，终端用户可通过客户端或者其他与网络相连的终端设备来访问桌面及应用程序，并实现统一管理、极简运维，在企业办公、分支机构办公和安全涉密单位应用广泛
云应用	指	把传统软件“本地安装、本地运算”的使用方式变为“即取即用”的服务，通过互联网或局域网连接并操控远程服务器集群，完成业务逻辑或运算任务的一种新型应用，可以看作是 SaaS 的升级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即基础设施即服务，云服务商搭建和运营 IT 系统基础设施（包括机房、网络、磁盘柜、服务器等），以服务的形式向客户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计算资源，用户可以在这些基础 IT 资源上运行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等软件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即平台即服务，云服务商在底层 IT 资源的基础上搭建和运维软件开发平台，向客户提供丰富的应用开发工具、应用运行环境、以及应用托管、运维等服务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即软件即服务，云服务商在云端开发应用或将现有软件迁移上云，以订阅模式向客户提供应用程序。用户在订阅云服务商的软件服务之后，通过云终端设备接入网络，然后通过网页浏览器或编程接口直接使用这些软件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即中央处理器，是一块超大规模的集成电路，是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用于解释计算机指令以及处理计算机软件中的数据
块存储	指	一种基于存储网络的、可弹性扩展的、可由云主机进行管理和使用的原始块级存储设备，其使用方式与现有普通硬

		盘完全一致，具有安全可靠、高并发、大吞吐量、低时延、规格丰富、简单易用的特点
文件存储	指	基于文件的存储，以一种分层的结构存储数据，数据保存于文件和文件夹中，需要通过标准的文件访问协议访问这些数据，具有造价低、便于共享的优势和读写速率低、传输速率慢的缺点
对象存储	指	基于对象的存储技术，将数据封装到大小可变的容器中，成为“对象”，通过对对象进行操作使系统工作在一个更高层次中，同时具备块存储的高速直接访问和对象存储的分布式数据共享优点
SD-WAN	指	软件定义广域网络，是将 SDN 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
专线	指	电信运营商为机构客户提供的专用链路
CDN	指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即内容分发网络，云服务商通过在距使用者物理距离更近的边缘节点部署服务器，提高内容传输速度，降低网络拥塞
负载均衡	指	Load Balance，即将负载（工作任务）进行平衡、分摊到多个操作单元上进行运行
数据库	指	以一定方式储存在一起、能与多个用户共享、具有尽可能小的冗余度、与应用程序彼此独立的数据集合
容器	指	一种轻量级的操作系统层虚拟化技术，传统的虚拟机技术需要为服务器上运行的每一个虚拟机都安装单独的操作系统，因此占用了大量的 IT 资源；而容器技术则在操作系统层上创建容器，这些容器共享同一个操作系统内核而无需重复安装，但每个容器仍然可以像虚拟机一样单独限制各类 IT 资源并设置单独的 IP 地址和管理账户
大数据	指	对规模庞大、流转快速、类型多样、价值密度较低的信息数据进行获取、存储、管理、分析的服务和能力
人工智能/AI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物联网/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照约定的协议将物体与网络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实现识别、定位、跟踪等功能的网络
云网融合	指	基于云专网提供云接入与基础连接能力，通过与云服务商的云平台结合对外提供覆盖不同场景的云网产品（如云专线、SD-WAN），并与其他类型的云服务（如计算、存储、安全类云服务）深度融合，最终延伸至具体的行业应用场景，形成复合型的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混合云（企业本地私有云、本地数据中心、私有 IT 平台与公有云资源池之间的高速连接）、同一公有云的多中心互联、跨云服务商的云资源池互联等
边缘计算	指	一种计算拓扑，在这种拓扑结构中，信息处理、内容采集和分发均被置于距离信息更近的源头处完成；核心是在更靠近终端的边缘计算节点进行数据计算、存储等工作，以便分担海量数据对中心云节点和网络造成的压力
云边协同	指	云端与边缘协同进行计算、存储和传输的数据处理模式，一方面，边缘节点的存储能力有限，经过边缘节点处理的数据仍需要传输到中心云节点进行存储和备份；另一方面，中心云节点需要汇集所有数据以进行大数据分析和算法模型训练，从而对边缘节点算法进行迭代升级

超融合	指	以虚拟化为核心，将计算、存储、网络等虚拟资源融合到一台标准 x86 服务器中形成基准架构单元，并通过网络聚合多套单元设备，实现模块化的无缝横向扩展，形成统一的资源池的创新 IT 架构
运维	指	运营维护，即采用专业方法、手段、技术、制度、流程和文档等，对 IT 软硬件进行综合管理，以实现保证系统和服务高可用性、优化系统架构、提升部署效率和优化资源利用率等目标
IDC	指	Internet Data Center, 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国际数据公司
服务器	指	提供计算服务的设备，由处理器、硬盘、内存、系统总线等构成
虚拟化	指	一种计算机资源管理技术，可以实现底层物理资源的池化，从而弹性地分配给用户
分布式存储	指	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数据分散的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软件定义存储	指	将存储物理资源通过抽象、池化整合，并通过智能软件实现存储资源的管理，实现控制平面和数据平面的解耦，最终以存储服务的形式提供给应用，满足应用按需（如容量、性能、服务质量、服务等级协议等）使用存储的需求
交换机	指	一种用于电（光）信号转发的网络设备，可以为接入交换机的任意两个网络节点提供独享的电信号通路
路由器	指	连接因特网中各局域网、广域网的设备，会根据信道的情况自动选择和设定路由，以最佳路径按前后顺序发送信号
带宽	指	在单位时间内能传输的数据量，单位为比特/秒（bit/s），代表通信线路所能传送数据的能力
IP 地址	指	Internet Protocol Address, 互联网协议地址，是分配给用户上网使用的网际协议的设备的数字标签
软件定义网络	指	一种网络虚拟化技术，其通过分离网络的数据转发功能和路径控制功能，实现了对网络资源的灵活调配
分布式操作系统	指	支持分布式处理的软件系统，是在由通信网络互联的多处理机体系结构上执行任务的系统，负责管理分布式处理系统资源和控制分布式程序运行
分布式数据库	指	位于不同节点的许多计算机通过网络互相连接，共同组成一个完整的、全局的逻辑上集中、物理上分布的大型数据库
云原生	指	利用容器、服务网格、微服务、不可变基础设施和声明式 API 等代表性技术，来构建容错性好、易于管理和便于观察的松耦合系统，结合可靠的自动化手段可对系统做出频繁、可预测的重大变更，让应用随时处于待发布状态，有利于各组织在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等新型动态环境中，构建和运行可弹性扩展的应用，借助平台的全面自动化能力，跨多云构建微服务，持续交付部署业务生产系统
Kubernetes	指	Google 开源的一个容器编排引擎，支持自动化部署、大规模可伸缩、应用容器化管理
DevOps	指	一种创新的软件开发方法，用于促进开发、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从而实现软件在整个开发周期中持续的开发、测试、集成、部署和监控
云安全	指	保护云计算环境内免受外部和内部安全威胁的实践和技

		术,不仅要保护云计算环境中的数据和应用程序的安全性,同时必须遵守政府监管要求
微服务	指	一种将应用分解为多个微型软件服务的软件架构,每个服务独立开发、测试和部署,服务间使用约定的 API 进行通信,所有服务组合在一起工作形成一个大型扩展的应用程序
阿里云	指	阿里巴巴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腾讯云	指	腾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AWS	指	Amazon Web Service,亚马逊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Azure	指	微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供应商
Gartner	指	Gartner Group,一家提供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服务的咨询公司
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联合多家云计算开源技术公司发起成立的行业联盟
可信云	指	在工信部指导下,由数据中心联盟组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测试评估的面向云计算服务的评估认证
数据中心联盟	指	由工信部指导,部电信研究院联合国内三家基础电信运营商、十余家主要互联网企业、国内主要硬件制造企业以及若干科研单位和组织等单位共同发起组建的数据中心行业联盟
Statista	指	Statista 是一个在线的统计数据门户,它提供了来自全球各主要市场、国家和民意调查的数据,其数据主要来自于商业组织和政府机构。
Flexera	指	是一家位于美国伊利诺州的计算机软件公司。
数政青云	指	指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泉云	指	指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的合营公司。
GitHub	指	GitHub 是通过 Git 进行版本控制的软件源代码托管服务平台,由 GitHub 公司(曾称 Logical Awesome)的开发者 Chris Wanstrath, P. J. Hyett 和汤姆·普雷斯顿·沃纳使用 Ruby on Rails 编写而成。GitHub 同时提供付费账户和免费账户。
(Github) Stars	指	GitHub 网站上的用户可以为其他人的存储库“加星标”,从而将他们保存在他们已加星标的存储库列表中。
(Github) Fork	指	Fork 是用户在 Github 上管理的存储库的副本。Fork 可以让您在不影响原始存储库的情况下更改项目。
Digital Ocean	指	Digital Ocean 是一家建立于美国的云基础架构提供商,面向软件开发人员提供虚拟专用服务器(VPS)。该公司总部设在纽约市,并在世界各地拥有数据中心。2015年12月, Digital Ocean 成为了全球第二大面向 Web 的网络寄存服务公司。
Spicework	指	是信息技术行业的专业网络,总部位于美国德克萨斯的奥斯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青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QingCloud Technologies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ing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允松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0
公司网址	www.qingcloud.com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腾	刘妍茹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电话	010-8305 1688	010-8305 1688
传真	010-8305 1688	010-8305 1688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ir@yunif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6号院16号楼6层601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青云科技	688316	/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	184,223,180.74	144,132,893.67	2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850,711.80	-77,377,555.5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307,718.75	-80,589,661.5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23,368.35	-34,060,814.1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0,431,102.06	179,012,713.08	308.03
总资产	965,674,781.02	375,599,595.05	157.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8	-2.1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38	-2.1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3	-2.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2	-28.3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8	-29.5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61	25.34	增加8.2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二季度 vs 2021 一季度	2021 上半年 vs 2020 上半年
	2021 一季度	2021 二季度	2021 上半年	2020 上半年		
云产品	5,066.30	6,526.66	11,592.96	7,963.48	28.82%	45.58%
云服务	3,685.50	3,143.85	6,829.36	6,449.81	-14.70%	5.88%
合计	8,751.81	9,670.51	18,422.32	14,413.29	10.50%	27.81%

类别	毛利率				2021 二季度 vs 2021 一季度	2021 上半年 vs 2020 上半年
	2021 一季度	2021 二季度	2021 上半年	2020 上半年		
云产品	15.10%	17.53%	16.47%	42.00%	2.43%	-25.53%
云服务	-25.30%	-17.44%	-21.68%	-30.41%	7.86%	8.73%
合计	-1.91%	6.16%	2.33%	9.63%	8.07%	-7.30%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总收入 18,422.32 万元，与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增长了 27.81%；其中云产品增长 45.58%、云服务增长 5.88%。

2021 年 2 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1 季度 8,751.81 万元环比增幅 10.50%，带动上半年整体毛利率从 1 季度的-1.91%增长到 2.33%，上涨了 4.24 个百分点；其中：

2021 年上半年云产品收入 11,592.96 万元，2 季度较 1 季度 5,066.30 万元环比增幅 28.82%，上半年毛利率也从 1 季度的 15.10%上涨到 16.47%，提升了 1.37 个百分点。与 1 季度对比，2 季度的战略软件收入增幅 277.03%，主要是容器平台和多云管理平台销量拉动；QingCloud 云平台增幅 116.56%；超融合系统增幅 4.40%。

2021 年上半年云服务收入 6,829.36 万元，2 季度较 1 季度 3,685.50 万元环比降幅 14.70%，上半年毛利率从 1 季度的-25.30%上升到-21.68%，增加了 3.62 个百分点。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整体毛利率为 2.33%，与 2020 年上半年 9.63%同比下降了 7.30 个百分点。其中：

2021 年上半年云产品收入 11,592.96 万元，较去年同期 7,963.48 万元上涨了 45.58%，毛利率 16.47%较去年同期 42.00%下降 25.53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1) 2020 上半年超算项目纯软件收入 1,650.76 万元，因此 2021 年上半年毛利率同比下降；2) 云产品的毛利确认是按销售收入减去外采直接成本后再分摊了售前、售后人工成本，委外开发成本，运维和咨询成本、折旧及摊销成本；上半年收入规模较小，而上述分摊成本相对固定，因此 2021 年上半年毛利率同比下降；公司历年的收入约 7 成在下半年实现。战略软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幅 1,771.23%，主要是容器和多云管理平台销量拉动；分布式存储增幅 160.27%；超融合系统增幅 69.05%。

2021 年上半年云服务收入 6,829.36 万元，较去年同期 6,449.81 万元上涨了 5.88%，毛利率-21.68%较去年同期-30.41%上升 8.73 个百分点。数据库收入为 484.91 万元、QKE 容器平台收入为 92.08 万元，呈持续上升趋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685.07 万元，上年同期为-7,737.76 万元，同比下降 6,947.3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扩大的主要原因为销售费用增长 2,827.56 万元、研发费用增长 2,538.66 万元，主要是为推动业绩增长及后续产品迭代进行人员扩招。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330.77 万元，上年同期为-8,058.97 万元，同比下降 7,271.8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亏损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扩大的主要原因为：上述为推动业绩增长及后续产品迭代进行销售及研发人员扩招。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42.34 万元，较 2020 上半年下降 6,536.26 万元，主要系支付员工薪酬增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266.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2,74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824.6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2,172.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		

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13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5.61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6,457,006.95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具有广义云计算服务能力的平台级混合云 ICT 厂商和服务商，以软件定义为核心，致力于为企业用户提供自主可控、中立可靠、性能卓越、灵活开放的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全维度的云产品与云服务交付能力：在技术层次上，自主研发形成跨越智能广域网、IaaS 和 PaaS 的云网一体技术架构体系，拥有全面的 ICT 服务能力；在交付形态上，以统一技术架构形成云产品、云服务两大标准化业务模块，根据客户需要满足私有云、公有云和混合云的部署需求，并针对多个行业形成了完善的行业云计算解决方案；在场景纵深上，正着力布局发展集云、网、边、端于一体的综合服务能力，实现更广义的数据互联。未来将以青云云原生产品家族为驱动力，以无缝适景的“云网边端”一体化架构，构建数字基石蓝图，赋予企业客户数字化创新自由，共同推动绿色数字新基建进程，建设数字中国。

1.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私有云领域

1) 私有云行业地位

私有云市场具有庞大的生态体系，包含部件提供商、基础架构提供商、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其中云计算厂商主要提供基础技术能力，硬件厂商和电信运营商主要提供服务器等

设备、网络资源、数据中心服务，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提供分销、交付、垂直行业解决方案或特定应用开发等服务。目前暂无关于整体私有云市场的权威市场份额与排名等相关数据。

在私有云核心架构上，市场参与者的技术水平参差不齐，整体技术水平仍有待提升。根据信通院《中国私有云发展调查报告（2018年）》，相关厂商在运维系统功能不完备、私有云基础功能不够完备、资源调配能力及效率、互操作性、安全性以及可用性等方面，仍存在较大提高空间。根据 IDC《中国私有云建设市场预测，2019-2023》，传统私有云平台缺乏标准化或者一致性，大量的一次性设计产品带来了管理和扩展的复杂性，并阻碍了新的服务交付。未来的私有云产品和解决方案应在同质化硬件基础上运用软件定义的架构，并提供标准化的私有云服务组合，并与共享云平台实现无缝集成。

公司依靠不断精进的技术创新能力和领先的市场占有率，进入计世资讯（CCW Research）《2018-2019 年私有云产品市场研究报告》中国私有云厂商竞争力领导者象限，技术能力和市场能力均处于业界前沿。

2) 公司在超融合系统细分市场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超融合系统作为新兴产品，同样也是公司的核心贡献收入产品（云平台与超融合）。公司在超融合系统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尤其是在没有传统软件、硬件产品基础和客户覆盖的创新型企业中，具有优势地位。

根据 IDC 发布的《中国软件定义存储及超融合市场跟踪研究报告，2020》，超融合方面，2020 年青云在超融合整体市场中份额为 2.7%，位列行业第七。

3) 公司在软件定义存储细分市场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是公司高速增长的重点布局产品，在块存储和对象存储细分市场初步取得一定成绩：根据 IDC 发布的《中国软件定义存储及超融合市场跟踪研究报告，2020》，2020 年公司在对象存储市场的份额为 1.9%，位列行业第六。

(2) 公有云领域

当前，国内公有云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头部厂商如阿里云、腾讯云等，依靠全面的产品布局、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规模效应带来的低成本着力进行市场扩张，已取得市场优势地位，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公司公有云业务规模较小，但公司公有云的相关技术仍具有较强实力。未来公司对于该项业务的核心定位是将其作为混合云战略的一部分，形成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高度一致体验的混合云解决方案进行交付。

(3) 混合云领域

目前暂无权威的混合云市场规模数据，主要原因是混合云是客户端的 IT 架构，不易从供应商端进行区分和统计。供应商相同的产品或服务，可能被客户用于纯公有云、纯私有云部署，也可能被客户用于混合云架构，统计机构较难统计具体的规模，但可以从客户端调查企业中采用混合云架构的比例，例如：根据 Right Scale 调查数据显示，2019 年全球大型企业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为 58%，采用比例较高；据信通院调查数据，2019 年我国采用混合云的企业在所有企业中占比为 9.8%，目前比较低。

全球的混合云市场发展相对较早，微软于 2014 年起开始布局混合云市场，研发私有云产品 Azure Stack，与其公有云 Azure 统一架构，大幅提升用户体验。亚马逊一方面建立自有混合云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与 VMware 合作，推出 VMware Cloud on AWS 服务，形成全面的混合云体系；微软 Azure Stack、AWS outpost 等混合云服务，使企业能够在本地和公有云间，使用相同的代码和编程环境。IBM 也于 2019 年以 340 亿美元收购 Red Hat，强化混合云服务。

相较全球市场，中国混合云市场尚处于发展初期，采用混合云的企业比例较低，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但混合云作为云计算行业发展演变的重要趋势，已成为国内各个云计算厂商争相布局的方向。

与海外微软 Azure 提出的“统一架构和统一体验”的混合云核心主张相一致，青云同样始终坚持云产品与云服务的一致性，于 2015 年即提出来统一架构混合云体系的技术主张，并付诸实践。作为业内率先布局混合云业务的厂商，公司立足于公有云、私有云一体化 IT 架构，实现混合云快速部署，为客户提供一致性使用体验，打通多云数据孤岛，降低后续运维管理难度；同时，公司依托 SD-WAN 技术，形成了强大的云网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在市场上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公司凭借公私统一架构、云网深度融合、多云统一管理、成本极大优化、100% 自主研发、全面国产化等优势，在行业内展现出强大的技术创新力和领导力，成功进入计世资讯(CCW Research)《2020 混合云报告》“混合云市场竞争力领导者象限”。

(4) 云原生领域

云计算技术具有不停演进的特征，目前容器技术日趋普及，将成为云计算下一代发展热点，各大云服务商均着力布局。同时，根据信通院《云计算与边缘计算协同九大应用场景》，云边协同将成为主流模式，这种协同模式下，云计算在向一种更加全局化的分布式节点组合新形态进阶。但目前这些领域尚未形成较大的市场规模，暂无相关市场份额与排名数据。

公司的容器产品 KubeSphere®容器平台获得云原生计算基金会和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可信云&Kubernetes”双认证；KubeSphere®容器平台继入驻合作伙伴 Amazon Web Services(AWS) Quick Start 和 Amazon EKS 深度集成后，最近也入驻合作伙伴微软 Azure 和 Digital Ocean 为全球用户提供多集群管理、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等功能，以极简的部署与管理，帮助企业快速落地云原生。

KubeSphere 在极短的时间内迅速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云原生开源项目，现已成为全球基于 Kubernetes 的主流容器平台发行版。在 GitHub 平台，KubeSphere 现有 Star 数超 6,500 个，Fork 数超 1,000 个，对比 2021 年 6 月与 2019 年产品刚推出时的数值，KubeSphere 全球贡献者数量增长 450%、独立 IP 下载数增长 790%，越来越多的个人开发者、企业用户、开源项目参与其中。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云产品、云服务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1) 云产品的收入与成本

①云产品的收入：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销售及售后支持服务云产品的收入主要由两部分组成：

A、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收入：公司向客户交付 QingCloud 企业云平台、青立方®超融合系

统等软硬件产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客户如需公司提供额外的安装服务，可在下单时单独购买安装服务，按工时收费；

B、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公司在完成销售后向客户提供远程支持服务或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收取年度服务费或按现场服务次数和服务内容分次收费。

②云产品的成本：主要为服务器等硬件采购成本对于青立方®超融合系统等软硬一体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采购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构成云产品的主要直接成本。同时，云产品的成本也包含了：1) 售前支持及售后支持服务的人工成本；2) 部分客户也存在一定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需求，以更好地配合云产品使用，此类需求通常由青云外包其他软件开发团队完成，因此会产生部分软件开发成本；3) 运维支持和咨询成本；4) 折旧和摊销成本。

(2) 云服务的收入与成本

①云服务收入：资源订阅服务

云服务中，公司主要提供两种计费方式：

A、包年包月模式，即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约定购买一定时长内的服务，并在服务开始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B、弹性计费模式，即按实际使用量、使用时长付费，每小时进行一次结算，扣除相应费用。不同类型产品的计价要素不一样：计算产品定价以 CPU 性能、内存、镜像类型、系统盘容量、数据盘容量等要素为基础；存储产品定价以存储空间容量、下载流量、请求次数等要素为基础；网络产品定价以流量、带宽、IP 和节点数量等要素为基础；应用平台定价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应用的授权服务费，一般按使用时长计费，若为第三方应用，则服务费由第三方及公司按协议分成收取；另一方面为应用的资源使用费，应用在使用中，会用到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资源，该部分资源使用费按前述定价机制收取，如果是第三方应用，资源使用费依然由公司收取。

②云服务主要成本：1) IT 基础设施购置，云服务的提供需要公司构建 IT 基础设施所形成的折旧费用，具体 IT 基础设施包括：公司向服务器厂商采购服务器及相关配件，向网络设备供应商采购交换机、路由器、波分传输设备等网络传输设备及配件；2) 向数据中心服务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3) 运营团队的薪资和 4) 机房设备的维保费用。

2、服务模式

(1) 云产品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并配套提供项目实施服务、售后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①项目实施服务包括架构设计、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产品培训、项目验收等，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凭借公司高度标准化的产品和服务类型和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快速搭建云计算硬件架构和软件系统；

②售后支持服务包括运维服务、维保服务、培训服务等，主要面向客户提供云计算软件的更新升级、软件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咨询、故障处理中的远程技术支持、云计算产品功能配置及使用培训等服务，云产品用户在使用期间通常会持续购买远程支持服务，以保证在需要时能够获取技术支持；当产品远程支持服务也无法解决问题或有现场支持需求，公司可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派遣技术人员现场支持，协助客户处理问题。

(2) 云服务业务方面，公司主要提供多层次云服务，并搭配售后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①多层次云服务：公司将 IT 资源进行虚拟化，并整合到资源池中；并通过资源分配、访问控制和监控资源使用等技术，有效管理被池化后的资源，使其具备快速响应、弹性灵活、高度可扩展、安全可靠、灵活易用等特性，并灵活交付与用户使用。

②售后支持服务：包括平台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两类。平台运维服务面向客户提供系统的跨区迁移、平台的扩容升级、设备的性能监控、故障的发现处理、数据的备份恢复等，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技术支持服务由用户在遇到问题时提交工单，公司后台服务工程师根据工单了解和采集用户需求，辅助和支持用户解决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技术支持服务为远程技术服务，不经用户允许，不主动操作用户资源。

3、采购模式

(1) 采购内容

①云产品方面，涉及采购的主要为青立方®超融合系统等软硬一体化产品。

②云服务方面，公司向服务器厂商采购服务器及相关配件，向网络设备供应厂商采购交换机、路由器、波分传输设备等网络传输设备及配件，向数据中心服务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③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公司采购的非经营性物资主要包括办公电脑、文具等办公用品，零食、节日卡、礼品等福利用品，以及租赁房产、物业等服务。

（2）采购体系

公司与采购相关的主要部门包括需求部门（销售部、产品管理部、基础设施及运营部等）、采购及供应链部、固定资产管理部、财务部、法务部。各部门与采购相关的权责如下：

①硬件设备、电信资源采购：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根据业务需求制定采购计划、提交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负责遴选供应商、组织商务谈判、确定供应商及推动商务流程，到货后由固定资产管理部（若采购商品作为固定资产处理）、采购及供应链部与需求部门联合验收。

②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小于 1 万元的小额采购采用部门自采购模式，需求部门有权自主采购少量非经营性物资，由部门内部自行选择供应商择优采购；超过 1 万元的大额采购原则上仅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采购及供应链部统一安排采购，到货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和需求部门共同验收。

（3） 供应商筛选、确定与管理

在供应商筛选过程中，针对市场竞争充分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价格因素，当其他因素基本趋同的情况下，公司选取至少两家以上供应商比价，并一般选择价格最低者作为采购对象；针对有特定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供应商的技术先进性、产品稳定性、价格优越性和潜在风险因素，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一般选择综合评分最高者作为采购对象。具体地，公司针对长期采购需求、临时采购的分类：

①长期采购需求

长期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服务自用的硬件设备、电信资源等，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的青云自有品牌硬件设备，以及办公电脑、文具等部分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②临时采购需求

临时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时客户指定采购特定品牌的硬件设备，以及部分临时性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4、销售模式

（1）销售体系

为配合“广义混合云”战略、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全面的混合云解决方案，公司建立了云产品、云服务融合售卖的销售团队，根据客户体量的不同，将客户分为关键客户和中小客户两类。针对关键客户，公司组建专门的团队提供支持服务，将客户按区域和行业两个维度进行分类，组建对应的团队进行服务，保证关键客户获得良好的服务体验；区域按照地理方位分东、南、西、北四个区域；行业按照金融、政企、能源和交通几个细分市场成立了单独的销售团队，进行针对性的营销开发并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对其他行业客户则统一按照区域进行划分，每个服务团队支持各自区域的业务拓展。针对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服务中心获取客户并提供售后支持服务。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云产品方面，公司以渠道经销销售模式为主，直接销售模式为辅；云服务方面，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渠道代理销售为辅；此外，公司针对有混合云构建需求的云产品客户和云服务客户进行交叉销售，形成不同的客户业务切入机会，形成相互促进的业务主体。

直接销售模式是指，由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展会、查找行业名录、线上营销、电话营销等方式获得客户信息，自行联络客户并推荐公司产品。其中，对于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回访方式进行营销推广，另外云服务中小客户具有用户主动注册和自服务的特点；对于关键客户，公司的销售团队和解决方案团队在电话沟通后将进行客户拜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和一对一支持服务，从而获取客户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方面可以直接对接客户，另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客户的技术特点、发展方向和业务需求，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并适当根据客户情况进行定制化服务。

渠道销售模式是指，通过经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获取客户和销售产品，公司制定合作伙伴认证制度，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区域市场情况、合作伙伴实力等因素，选择和认证云产品总经销商、区域白金代理商、二级经销商（认证、银牌、金牌）、云服务代理商，并签订合同，明确经销区域、经销行业、合作期限、授权产品、供货价格、结算模式等合作内容。

公司对外销售的各类产品均非通用型设备，为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基于各类标准化产品灵活组合的模块化解决方案。在渠道销售模式上，公司通过总经销商、区域白金代理商和二级经销商获取终端客户并向其提供产品及服务，两级经销商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在终端客户获取的方式上发挥的作用分别是：

A. 区域白金代理商或二级经销商：区域白金代理商及二级经销商主要负责为公司产品拓展客户，处理包括投标等流程性事务，与总经销商或直接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最终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二级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

B. 总经销商：总经销商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总经销商拥有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和雄厚的资金实力，按信用期向公司按时付款、降低公司资金风险，同时对二级经销商的资质和信用情况更全面的认知，有助于公司业务顺利开展。

具体到云产品和云服务：

①云产品业务板块，经销商作为公司下游直接客户，向公司买断产品及服务。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区域白金代理商及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区域白金代理商或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其中，总经销商与区域白金代理商及二级经销商均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总经销商仅负责区域白金代理商及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与区域白金代理商和二级经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两级经销商在帮助公司快速拓展业务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

②云服务业务板块，代理商作为公司推广媒介与代理，向公司抽取客户发展佣金。代理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协助公司发展公有云客户，公司按其所发展客户的返佣起止日期、于公有云平台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并约定返佣结算周期届满向代理商结算佣金。

(3) 销售定价体系

公司销售价格体系清晰明确。在同类产品销售过程中，最终销售价格主要由客户采购量决定，采购数量较大额客户可按公司价格体系规定获得一定优惠。公司针对云产品及云服务的业务流程与销售特性建立不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①对于云产品经销商，公司面向经销商提供云产品定价目录，参照目录价格及采购量对应的折扣情况计算出云产品价格，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云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后，再向下游经销商或终端客户销售，属于经销商买断模式；

②对于云服务代理商，代理商负责为公司公有云平台发展特定客户，公司按照代理商发展客户在公有云平台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返佣金额一般根据消费金额、按阶梯比例进行设置，属于代理商返佣模式。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1) 云计算发展阶段

1) 云计算市场整体情况

Gartner 预测全球云消费市场将继续快速扩展，最终用户在公共云服务上的支出将在 2021 年达到 3,960 亿美元，并在 2022 年增长 21.7%，达到 4,820 亿美元。

根据信通院数据统计，2020 年，我国经济稳步回升，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 2,091 亿元，增速 56.6%。

云计算作为创新服务模式和前沿信息技术的融合，能够实现算力的精细化运营，有效节约企业 IT 基础设施投资，降低 IT 运维难度和成本，相较传统 IT 架构具有显著优势，吸引众多企业迁移上云。同时，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扶持云计算产业发展，组织云计算行业标准制定，引导云服务商进一步开发行业应用，鼓励政府部门优先采用云服务，鼓励企业积极运用云计算。随着云计算政策环境、企业认知、技术及基础设施的不断成熟，云计算产业已进入发展快车道。其中，私有云受益于政务、金融、教育、交通、能源、医疗等传统行业客户对云计算的逐步接受和对数据安全的高度重视，市场规模增长提速；公有云在互联网产业繁荣发展和传统企业对于混合云需求不断提升的双重驱动下持续高速增长。

从行业的角度来看，当前中国云计算用户主要集中在互联网、交通、物流、金融、电信、政府等领域。

近年来，各行业数据量激增，更多领域开始利用云计算技术挖掘数据价值，虽然互联网行业仍是主导，但交通物流、金融等行业的云计算规模也占据着重要地位。（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前瞻产业研究）

2) 私有云市场情况

根据 IDC 数据，2020 年美国私有云的部署比例为 12.3%，而中国是 20.2%，预计到 2025 年，美国私有云的部署比例将增至 14.7%，而中国将增至 26.3%，这意味中国私有云市场还有较大成长空间。

在中国市场中，一些有严格监管需求的行业和企业（如金融行业），考虑到业务数据和用户信息的敏感性、安全性要求、以及监管方面的政策要求，企业上云首选私有云。

根据信通院数据统计，2020 年我国私有云市场规模达 814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26.1%。

3) 公有云市场情况

根据 Gartner 数据统计，2019 年全球公有云市场规模为 1,883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可达到 3,597 亿美元，2019-2023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8%。

2020 年，我国公有云市场规模达 1,277 亿元，相比 2019 年增长 85.2%。

4) 混合云市场情况

随着企业上云进程，单一的公有云或私有云已经不满足日益复杂的用云需求，企业对于跨平台、跨地域业务部署的需求更加明显，混合云逐渐成为企业上云的主流模式。

混合云兼顾了公有云和私有云两者优势，便于企业更为灵活地调度 IT 资源，因此受到全球企业广泛欢迎。根据 Flexera 发布的 2021 企业云状态报告显示：受访企业中有 92%的企业采用了多云战略，其中，采用了混合云战略的企业占比由 58%上升至 82%。

国内混合云市场虽然起步较晚，但在所有用云企业中仍然有一半以上使用混合云。《中国混合云用户调查报告（202 年）》显示，混合云用户的平均用云数量达 4.3 个；选择多公有云或多私有云的企业达到了 86.7%；金融、互联网等行业用云数量相比其他行业更为突出；在电商、金融和交通等行业，混合云的行业实践日益丰富。

5) 容器市场情况

云基础软件的市场现状：虚拟化进入成熟阶段，容器应用蓬勃发展，虚拟化技术渗透率已接近饱和，市场规模趋于稳定。根据 Statista，全球虚拟化市场规模将从 2018 年的 57 亿美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90 亿美元，2018-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CAGR 仅为 7%。Spicework 的调查显示在 2020 年已有 92%的企业使用服务器虚拟化技术，虚拟化技术在企业的运用已基本达到饱和，增长会变得缓慢。

相较于虚拟化云基础软件，容器的优势在于敏捷和高性能，容器消耗系统资源和占用空间更小，进一步提高了资源利用率；同时容器在应用迁移、快速拓展以及持续集成和持续部署（CI/CD）实施等方面也更为灵活便捷。

Gartner 预测全球容器编排系统市场规模将从 2020 年的 4.7 亿美元的增长到 2024 年的 9.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可达 20%；2022 年将有超过 75%的全球企业将在运营中使用容器化应用程序，而 2020 年使用容器的企业占比不到 30%；在容器环境中运行应用程序的企业也将从 2020 年小于 5%的比例增长到 2024 年的 15%。

根据 IDC 统计，2020 年容器基础架构软件(包括容器引擎、编排系统以及注册表等)占整体软件定义计算市场的比例仅为 16.2%，而未来五年容器基础架构软件市场将以超过 40%的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到 2025 年容器基础架构软件市场收入将与虚拟化软件市场、云系统软件市场齐平，行业也从互联网向金融、政府、电信，制造和能源等更多的传统行业渗透。

(2) 行业的基本特点

1) 全球市场增速放缓，我国逆势上扬

根据信通院：2020 年，全球经济出现大幅萎缩，全球云计算市场增速放缓至 13.1%，市场规模为 2,083 亿美元。2020 年，我国经济稳步回升，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 20,91 亿元，增速 56.6%。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达 1,277 亿元，相比 2019 年增长 85.2%；私有云市场规模达 814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26.1%。

2) 云原生行业应用加速

《2019-2020 云原生实践调研报告》显示，21.7%的受访者中将云原生技术(包括容器、DevOps、微服务)已用于核心业务生产，30.6% 用于边缘性业务，20.1%用于测试阶段，16.3%尚处于评估阶

段，11.3%还没有采用这些前沿的技术。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云原生用户调查报告揭示了我国云原生发展的几个特征：1) 互联网和信息服务业应用占比显著下降，垂直行业快速崛起；2) 云原生技术价值进一步为用户所接受；3) 采用云原生架构的生产集群规模显著提升，中小集群规模（100 节点内）同比下降明显，百节点以上规模占比全线上升，规模化应用持续。

3) 云网融合重要性凸显

云网融合变得越来越重要，成为云服务商差异化竞争关键并由此带动边缘侧的巨大需求

随着我国各行业上云进程不断加快，用户对云网融合的需求日益增强。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云计算发展调查报告显示，2020 年超过半数的企业对本地数据中心与云资源池间的互联需求强烈。

根据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的定义，云网融合能力是指基于云专网提供云接入与基础连接能力，通过与云服务商的云平台结合对外提供覆盖不同场景的云网产品（如云专线、SD-WAN），并与其他类型的云服务（如计算、存储、安全类云服务）深度结合，最终延伸至具体的行业应用场景，形成复合型的云网融合解决方案。云网融合的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混合云（企业本地私有云、本地数据中心、私有 IT 平台与公有云资源池之间的高速连接）、同一公有云的多中心互联、跨云服务商的云资源池互联等。云网融合的重要性已得到云服务商和企业用户的广泛认同。一方面，随着云计算产业逐步进入成熟期，云计算厂商大量涌现，垂直领域产品竞争激烈，云计算厂商迫切需要通过提高云网之间的协同能力以实现差异化竞争；另一方面，随着企业对云计算应用的逐步深入，单一公有云或私有云难以充分满足企业业务需求，多云混合成为企业上云的必然阶段，对云网融合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边缘计算需求潜力巨大。随着国家在 5G、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的支持力度不断加深，边缘计算的市场需求也在快速增长。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云计算发展调查报告显示，2020 年我国已经应用和计划使用边缘计算的企业占比分别为 4.9%、53.8%。（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2021 年 5 月）

4) 云计算重新定义软件研发流程，重塑行业格局

云计算正在重新定义软件研发流程。在疫情影响全球的背景下，软件作为链接我们日常生活

与全球经济的新命脉显得更为重要。传统软件开发时间长、迭代更新慢、灵活性差。云计算的发展促进了软件开发流程的改革，DevOps 理念从项目管理、应用开发、软件测试、运维运营对软件的全生命周期进行了规范，为云上开发具备多云部署能力、可移植性、可扩展性和高可用性的软件应用提供了清晰的实践流程。

云软件新格局逐步形成。随着数字化转型的推进，各行业头部企业带头开始云上软件开发实践，形成了良好的示范作用。云架构重塑了开发和运维模式、云测试打破了效能瓶颈，提升了软件质量，保障了云上系统的稳定性。云软件工程正从技术架构升级、软件质量提升、系统稳定性保障三个维度打造云软件新格局。

5) 云计算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

以云计算为承载，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数字孪生等新一代数字技术于一体的平台底座，是当前企业数字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2021 年 2 月，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发布 2020 年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的通知》中，30 多个优秀案例均使用了云计算技术建立系统平台，提升生产运营数据价值，提高工作生产流程自动化水平和工作效率，为企业创造了显著的经济效益。

随着数字经济发展的深入，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各企业未来发展的必由之路，《中国企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显示，中国有近四成的企业还未提出明确的数字化转型战略，仅两成的企业能够制定数字化文化建设方案并推进落地，未来企业数字化发展将会有巨大的上升空间。

6) 产业政策导向

在今年政府公布的“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中提到，到 2025 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要由 2020 年的 7.8% 提升至 10%，并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被列为未来数字经济七大重点产业。

“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随着数字中国建设的大提速，数字新基建发展方兴未艾，公司作为新基建的创新者、运营者与建设者，正以全面升级的云网边端一体化架构为依托，将数字新基建平台能力启发、推广到千行百业，打造数字中国建设新引擎。

2021年2月，国资委下发通知，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要求一把手负责到底，百行千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深化，上云、用云成为越来越多企业的刚需。

为了保障国家安全，促进产业发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也在快速推进。国家将在党政及金融、电信、国防、能源、水利、运输及客运、铁路、航空、邮政快递、应急管理、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广播电视等13个重点领域全面推广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品。其中，在以银行、保险、期货、证券、支付为代表的金融行业先行。

2、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云计算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核心技术复杂艰深、更新迭代速度快、定制化开发和专业化服务需求强等方面。首先，云计算核心技术范围广泛，涵盖计算虚拟化、软件定义网络、软件定义存储、超融合架构、容器、数据库、微服务、DevOps、高可用、云安全等众多领域，且技术难度较高、对产品性能影响较大，只有拥有全面深入技术储备的公司才能提供稳定高效的云产品和服务；其次，云计算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沿，创新理念和技术层出不穷，企业需要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最后，云计算落地过程中，不同行业用户对云计算产品存在个性化需求，云计算厂商需要根据客户要求快速进行针对性的研发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这一方面对企业产品更新速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另一方面也要求企业掌握产品底层技术，确保技术独立自主。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技术先进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紧跟云计算技术发展潮流，围绕云计算市场需求，坚持独立自主进行前沿性、突破性技术创新，现已取得多项重大突破，形成了一套成熟、经验证的核心技术体系，在行业内取得先发优势。其中，公司在数据中心 P2P 机器人资源调度技术、软件定义网络技术、分布式数据块存储技术、非结构化数据存储技术、企业级分布式 Server SAN 存储技术、智能广域网 SD-WAN 调度技术、云应用开发及运行平台技术、跨多可用区 Region 多活技术、高并发负载均衡集群技术、SDN 容器网络直通技术等技术领域已取得一系列科研成果，在此基础上积累了

7 项发明专利、11 项外观设计专利及 84 项软件著作权。2021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 2 项专利发明，3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45 项软件著作权。

(2) 模式创新性

公司以创新的架构帮助企业构建更加可靠、敏捷、高效的 IT 基础设施、平台层服务与应用管理平台，显著降低基础设施构建成本和运维投入。传统架构下，企业需要在初期采购大量设备构建 IT 基础设施，前期投入高，设备安装周期长，无法根据业务需求快速扩展；同时，内部的 IT 资源被物理设备天然分割，存在大量资源浪费；此外，运营维护极为繁琐复杂，传统 IT 架构无法应对数字化转型背景下，应用快速开发、迭代，保障企业业务创新的需求。公司以统一的架构实现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的一致化交付和管理，帮助企业节约 IT 基础设施初期投资，实现资源的按需弹性敏捷扩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并极大降低了 IT 设施的运维难度，从而优化资源利用，提高社会生产效率。

(3) 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成立 9 年来，在 ICT 领域已成功研发多项软件产品，包括 QingCloud 公有云、企业云和桌面云，青立方®超融合系统，QingStor®企业级分布式存储，KubeSphere®容器平台，iFCloud®统一多云管理平台，光格网络®智能广域网服务，OpenPitrix®多云应用管理平台，RadonDB®分布式数据库等，涵盖分布式操作系统、分布式存储（含块存储/文件存储/对象存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定义网络、智能广域网、分布式数据库等云计算核心技术领域。公司以丰富的产品组合为大量企业提供服务，帮助客户构建和运维更加可靠、敏捷、高效的 ICT 基础设施、平台层服务与应用管理平台，显著降低基础设施构建成本和运维投入，服务众多大型企事业客户。

2021 年公司继续深化云网边端一体化架构，QingCloud 云平台、物联网平台、EdgeWize 边缘计算平台，以及 iFCloud 云管平台全线升级，并结合千行百业实际场景打造产业应用，构建数字新基建平台，加速产业数字化进程，赋能绿色可持续发展，践行“碳中和”。公司近期也发布了端到端的云原生战略。

公司将持续地把围绕数字新基建平台的云网边端一体化架构的最新形态拓展到更多场景，以契合企业不断增长的数字化需求。

a) QingCloud 云平台：更便捷、更稳定、更丰富

首先，QingCloud 云平台管理控制台全面改版，启用全新的视觉及交互设计，重构功能组织框架，以平台化、服务化和业务化为导向，为用户提供专业且沉浸的使用流程，以及强大且灵活的服务保障，最大程度降低用户使用门槛，让用户体验更加便捷。其次，在稳定性方面，QingCloud 云平台发布新一代企业级云服务器 e3 和新一代裸金属云服务器，以及保证业务连续性的灾备方案，计算、网络、存储性能全面提升，各项指标均达到业界一流水平，为企业云上业务的高效、稳定运行提供保障。最后，QingCloud 云平台产品也更加丰富，包括弹性高性能计算服务 EHPC、对公网流量作入侵检测防护的云防火墙、针对私有云的安全资源池、关系型数据库 TiDB 服务、针对实时计算需求的大数据工作台、一站式音视频服务和由 AppCenter 全面升级的云市场。

b) 边缘计算 EdgeWize 2.0 升级，IoT 平台更全面

一直以来，公司利用 EdgeWize 边缘计算平台将 QingCloud 云平台能力扩展至边缘侧，方便用户接入各种端设备，并且调度云上能力到边缘侧，完成本地计算。

公司新近推出了迭代进化的 EdgeWize 边缘计算 2.0，新增了完全可以在弱网和无网的环境中运行的边缘本地控制台，让用户通过登录控制台，即可查看和管理边缘设备及应用，以安全方式进行本地计算、消息收发、数据缓存与同步等，为用户的业务运转提供安全、低延时、低成本、弱依赖的边缘计算服务。

IoT 平台方面，新增的规则引擎，帮助用户实现在数据转发环节将业务逻辑与代码进行解耦，实现无需改动代码，只需在可视化操作界面进行配置操作，即可定义数据转发的业务规则，业务策略下发更加灵活。其次，IoT 平台的数据管理能力和监控运维水平也进一步提升，通过增强产品实时数据获取能力、历史数据查询能力、数据快导能力，以及丰富数据相关 API，为上层应用提供支撑。此外，全栈、全态、全域的全链路监控运维，能够帮助用户提高管理能力，降低运维成本。

c) 云管平台 iFCloud 3.0 发布，全新架构打通企业管理全过程

旨在打通多云管理的云管平台 iFCloud 升级到最新 3.0 版本，业界率先推出以插件化、低代码、云原生为主要特征的全新架构，可部署于 KubeSphere，并形成面对复杂环境交付的一站式服务供给能力，面向业务场景的个性化 IT 服务供给能力，实现从最核心的多云管理到运维域、运营域全领域的功能覆盖。一套平台，即可打通企业 IT 管理全流程。

d) 端到端云原生战略

公司新近发布了端到端云原生战略，包括 KubeSphere 容器生态家族、云原生块存储 QingStor NeonIO、云原生分布式文件系统 HydroFS、云原生数据库 RadonDB、低代码全象云平台在内的云原生新产品。

其中，KubeSphere 容器平台已完成从单一产品到多核云原生生态家族的演进，现拥有虚拟化场景产品 KSV(KubeSphere Virtualization)、跨平台云原生应用分发管理 OpenPitrix、FaaS 开放框架 OpenFunction、集群安全巡检 KubeEye、轻量化集群管理 KubeOcean、硬负载均衡 Porter，以丰富的产品形态，触达企业各个核心业务场景。

云原生块存储 QingStor NeonIO 是为云原生应用量身打造，其具有全面兼容主流容器平台、全栈存储组件容器化、Operator 自动化部署和扩容、最大化使用 K8s 集群管理能力等特点，具有更高性能和可靠性，能为容器平台提供灵活、轻量、高效的存储能力，适合于 DevOps、云原生数据库等场景。

云原生分布式文件系统 HydroFS 则通过容器平台的 CSI 插件，可以让 HydroFS 为云原生应用提供全场景的存储服务，覆盖云原生全场景的读写模式，并且 HydroFS 本身也可以在 K8s 上进行部署，能够实现与 K8s 上其他原生应用统一运维和管理，有望成为企业数据的基础设施，更好地落地存储和管理数据，最大化地发掘企业数据的价值。未来，HydroFS 将成为企业级分布式存储 QingStor 的全新存储引擎，同时全面开源，支持用户独立部署。

经过七年发展，青云科技已建立起覆盖全场景的数据库产品家族，能够为用户提供关系型数据库 RadonDB MySQL、非关系型数据库 MongoDB、分布式数据库 RadonDB-D PostgreSQL、时序分析型数据库 RadonDB ClickHouse、数据库管理平台 DMP 等。在云原生时代的今天，RadonDB 全面升级为云原生数据库产品线，全面支持容器化部署，通过将 RadonDB 在云数据库领域多年的技术和经验沉淀全面移植到容器平台，在 K8s 和 KubeSphere 上均可实现安装部署和管理，帮助用户在微服务、服务网格等云原生架构下轻松构建数据库服务。从 2014 年发展至今，青云科技数据库产品获得了来自金融、保险、交通、物流、电商、教育等行业、上千家企业客户的权威认证和认可。

作为一个基于云原生、用于辅助企业构建各类数字化应用的工具和集成平台，低代码全象云平台集低代码开发能力、API 聚合能力、IDaaS 系统连接能力、各类应用组件集成能

力、生态共创能力于一体，不仅能够帮助企业屏蔽技术复杂性，快速开发和运营数字化应用，还能够成为企业构建复杂项目的底座方案。

e) 加速产业数字化，推进绿色可持续发展、践行“碳中和”

产业数字化进程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成为当下国家、企业的时代命题。作为负责任大国，我国做出了 2030 年前中国要“碳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30/60”气候目标。在不断深化云网边端一体化架构的同时，公司也充分发挥了与传统产业衔接紧密的优势，不断助力更多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推进绿色可持续发展、践行“碳中和”。

在全力加速云原生落地的同时，青云科技以功能强大、业务具有连续性、服务内容更加丰富的云网边端一体化构建数字新基建平台，与能源、交通、金融、政务、电信、物流、零售、教育等行业开展全场景数字化深入合作，打造智慧 IDC、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工业互联网等端到端解决方案，实现全域感知、全域汇智、全域协同，加速产业数字化进程，推进绿色可持续数字经济发展，践行“碳中和”。

以智慧 IDC 为例，传统模式下，数据中心的能源损耗无处不在，落后的管理方式带来了巨大的能源浪费。2020 年国家发改委等四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文件中，明确提出“充分整合利用现有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有序发展规模适中、集约绿色的数据中心，服务本地区算力资源需求。”青云科技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推出一整套贯穿数据中心的规划、设计、建设、运维全生命周期的智慧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建设“统一管理、智能联动、流程规范”的开放能力平台，实现数据中心的智慧化赋能，从硬件和软件、技术和管理多个层面促进数据中心能效提升，为数据中心“碳中和”目标的实现铺平道路。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7 个，外观设计专利 11 个，软件著作权 84 个，其他作品著作权 8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2	33	7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8	3	19	11
软件著作权	15	45	89	84
其他			8	8

合计	28	50	149	110
----	----	----	-----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1,916,876.41	36,530,261.58	69.4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61,916,876.41	36,530,261.58	69.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61	25.34	8.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扩招，职工薪酬同比增幅 91.8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BI 企业数字运营平台	6,000,000.00	906,431.78	4,591,998.91	说明 1	说明 2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
2	BOSS 统一运维运营平台	8,000,000.00	4,680,893.60	9,203,206.36	说明 3	说明 4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和私有云
3	DNS 域名解析与加速服务	4,000,000.00	862,172.14	4,423,693.97	说明 5	说明 6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

4	Express 易捷云平台	12,000,000.00	2,103,132.58	8,115,359.28	说明 7	说明 8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私有云
5	IaaS 基础设施服务平台	30,000,000.00	12,361,587.30	36,124,391.73	说明 9	说明 10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和私有云
6	IAM 身份与访问控制服务	5,000,000.00	295,198.49	3,221,958.81	说明 11	说明 12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和私有云
7	NewBilling 统一计量计费服务	5,000,000.00	1,050,601.96	4,605,439.48	说明 13	说明 14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和私有云
8	QingStor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平台	30,000,000.00	7,495,725.63	31,692,292.33	说明 15	说明 16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和企业客户
9	Titan 合作伙伴运营平台	6,000,000.00	3,022,099.50	6,098,307.05	说明 17	说明 18	与行业竞争对手处于同一水平	各行业售后场和行业合作伙伴管理场景
10	全托管 IoT 物联网平台	15,000,000.00	4,342,753.41	12,764,308.83	说明 19	说明 20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边缘云
11	统一桌面云管理平台	12,000,000.00	2,224,856.61	9,901,975.63	说明 21	说明 22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私有云

12	可自动分库分表的分布式数据库技术研究(第二阶段)	12,000,000.00	11,034,735.90	16,393,133.52	说明23	说明24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及容器云
13	异构多云环境下的应用自动交付技术研究(第二阶段)	9,000,000.00	1,929,491.22	5,590,479.85	说明25	说明26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
14	异构多云平台的统一纳管技术研究(第二阶段)	9,000,000.00	1,207,780.29	8,026,163.06	说明27	说明28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私有云
15	基于Kubernetes提供界面化容器集群管理技术研究	25,000,000.00	5,678,336.83	27,493,044.13	说明29	说明30	行业领先水平、国内头部、国际先进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
16	跨平台多终端智能企业办公协作网盘技术研究	14,000,000.00	2,721,079.17	20,358,601.70	说明31	说明32	与竞争对手处于同一水平	教育、金融、保险、政府、制造业等,多行业内容数据管理
合计	/	202,000,000.00	61,916,876.41	208,604,354.64	/	/	/	/

情况说明:

说明 1: 1) 支持查看和导出所有客户的消费数据, 来进行分析。2) 增加代理商关联客户的消费情况查询和导出, 按天/周/月去查看代理商下所有客户的消费情况。3) 产品用量分析, 支持更细粒度到产品二级分类下的产品用量分析, 为精细化运营提供了数据基础

说明 2: 基于 MPP 数据仓库技术研发数据可视化运营平台, 打造数据采集、存储、处理及分析的数据闭环, 提供客观的数据和直观的图形化分析报告, 来提升企业运营及决策的效率。

说明 3: 5.0 版本发布, 完成业务流程整理、性能调优以及用户体验优化。业务流程整理包括: 镜像注册管理、基础网络管理。用户体验优化包括: 云服务器运维、计算节点运维、VPC 网络运维、安置组、基础组件监控、告警中心等。性能调优包括: 界面重构加快界面渲染速度, 优化接口减少查询时间。并结合公有云和私有云客户需求, 本周期内新特性、功能优化、故障解除共计 300 余项。

说明 4: 通过对云运行环境的监控和对业务流程的定义, 帮助云服务提供者管理运营好云基础设施的硬件和软件, 实现服务稳定和可持续运营。能够适配公有云, 私有云多种云模式, 降低维护成本。通过灵活的权限控制, 满足集团化运行多角色权限的要求。通过集中可见的总览视图和网络拓扑等可视化界面, 来高效管理云计算平台的环境运行情况。

说明 5: 发布 GSLB 全局负载均衡策略模块。

说明 6: 通过研发为域名基于精确地理位置并自定义权重来访问不同节点的技术, 定义互联网的就近访问和自由按需资源分配原则, 为用户打造更自由更快速的互联网应用。

说明 7: 1) 发布易捷版 2.1.4 版本: A、IaaS 适配 CentOS 版: Installer 支持 Ubuntu16.04.5、CentOS 8.2 部署; B、IaaS 升级到 4.7.1, 修复老版本中存在 Bug。C、Neonsan 升级到 3.0.6 版本, 解决集群中存在 2 个 store 版本时, 无法新增 SSD 磁盘; D、本版本功能优化、修复 bug 共 10 项; 2) 易捷版 v2.2 版本开发测试: A、支持一键升级、系统预装、去 raid、去 billing 计费模块。从软件层面降低产品成本, 降低研发精力投入。B、增加告警信息数量提示、虚拟机硬盘状态提示、agent 安装引导提示功能, 提升产品使用体验。3) 易捷版安装部署简化方案预研, 降低安装部署时间以及简化安装流程。

说明 8: 以软件定义技术为核心, 采用计算、存储、网络深度融合的一体化平台, 满足企业数字化转型对于 IT 基础架构设施高性能、高可靠、可扩展、简单易用的需求, 实现更快的业务响应、更高的灵活性与更低的运营成本。帮助企业从一个小环境开始搭建低门槛的云预备环境, 同时拥有扩展到大规模环境的能力, 并保持敏捷性、灵活性、扩展性, 使企业 IT 环境得以匹配及快速对接中小企业的业务应用。

说明 9: 1) 改进主机/硬盘创建流程 2) 改进网络创建和使用流程 3) 完成新一代企业型 e3 主机及新一代物理主机 bm3, 并且应用网卡直通及 rdma 技术 4) arm 功能适配, 支持信创项目 5) sdn 技术迭代: 丰富 vip 功能, 支持所有产品的 vip 点对点流量转发及 vip 防火墙; 丰富 lb 功能, 支持 ipv6/udp 等功能; 6) 发布超算 EHPC 服务 7) 发布安全资源池产品 8) 发布安全中心 1.0 版本: 提供云防火墙功能, 对公网流量进行防护 9) 完成业务连续性一期版本发布, 支持同城多活、

同城基于定时备份的灾备、同城基于云盘跨可用区副本的灾备、以及异地基于存储异步复制的灾备等使用场景。

说明 10: 使用公私托混同一架构模式及 P2P 机器人资源调度算法为企业用户提供可扩展、稳定性高、高性能的虚拟化、物理主机、分布式存储、SDN 网络、安全及自动化运维管理服务。

说明 11: 1) 增加 IAM_USER 功能。IAM_USER 对应一个操作实体, 如运维操作人员或应用程序。主账户可以通过创建 IAM_USER, 将权限按照最小、够用的原则下发给运维人员。2) 增加资源共享功能。资源拥有者将 VPC 共享出去, 其他用户可以将资源创建在共享的 VPC 中。实现不同资源的拥有者的资源, 可以创建在同一个子网中, 网络互通。

说明 12: 对云上所有服务提供统一认证及授权服务, 支持策略、身份、访问权限、跨账户资源共享、应用间授权等企业级安全能力。

说明 13: 1) 增加了钱包功能和微信和支付宝在线支付的功能, 帮助独立产品方便地构建余额和支付体系 2) 增加了客户折扣功能, 能够灵活去设置客户的产品折扣 3) 增加了优惠券功能, 可以为用户设定指定条件的优惠券 4) 优化了续费、退费、升级、降配等逻辑

说明 14: 通过研发基于大数据实时采集及处理技术的计量计费系统, 提供各种类型产品和服务的计量和计费能力, 成为“资源为中心-->应用为中心-->服务为中心”战略落地的重要支撑系统。

说明 15: 正在进行 QingStor NeonSAN 4.0, 对象存储 4.0, 文件存储 4.0 版本的开发; 发布云原生存储 NeonIO 内测版, 正在进行社区正式版的开发; 上线了开源存储社 BeyondStorage, 专注于提供跨云数据服务

说明 16: 提供云原生时代的全栈存储服务, 驱动数据引领业务创新。

说明 17: 1) 已完成全部预定功能开发。2) 已正式交付公有云客服使用, 并在若干私有场景项目中完成交付。3) 根据 2021 年度项目新增需求, 持续迭代优化开发, 已完成大部分功能, 相关项目的交付进行中。

说明 18: 1) 能进行合作伙伴的基础管理; 2) 工单、审批等功能产品微服务化; 3) 支持公有云, 私有云环境部署并使用。

说明 19: 1) EdgeWize 发布 1.0, 扩充边缘应用参数, 支持边缘应用独立部署、支持在线安装动态选择系统服务; 2) IoT 平台: 新增 iot 平台运维管理功能、支持 OPC UA 协议、新增标签服务, 支持 express 独立部署;

说明 20: 为设备与云应用的交互提供安全连接, 实现海量设备管理, 结合 QingCloud 其他服务如 QingStor 对象存储、时序数据库、大数据等, 对设备生成的数据进行收集、处理、分析, 帮助用户轻松构建 IoT 应用。

说明 21: 发布 3.0.0 版本, 完成从架构到功能的全面升级。架构升级包括实现云管低代码框架、插件化架构, 并实现了云原生改造。功能升级包括: 多云管理域、智能运营域、自动化运维域和基础域, 新发布了 200 个左右的功能项。

说明 22: 基于 IaaS 云平台研发的可集中统一管控、支持多种协议、数据安全性高的桌面云平台。

说明 23: 在云平台上已实现应用并持续迭代开发, 在容器平台上正在开发中

说明 24: 为大中型企业用户的高并发业务场景提供稳定、高性能、可扩展的数据库服务。

说明 25: 0.5.3 版本发布, 完成云原生化改造

说明 26: 针对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等场景, 为企业客户提供统一的云原生应用分发、应用生命周期管理、应用自动交付的应用管理平台。

说明 27: 3.0.0 版本发布, 完成从架构到功能的全面升级。架构升级包括实现云管低代码框架、插件化架构, 并实现了云原生改造。功能升级包括: 多云管理域、智能运营域、自动化运维域和基础域, 新发布了 200 个左右的功能项。

说明 28: 实现主流公有云、私有云、虚拟化的主流云平台的管理和自服务化, 实现场景化的自动化运维和运营管理功能。

说明 29: 3.1.1 版本发布, 修复若干个 bug, 提升用户体验。3.2.0 开发中, 4.0.0 设计初稿完成。

说明 30: 为企业用户提供一站式、可插拔、管理云原生应用的容器平台。

说明 31: 已完成 WEB 端和 移动端开发, 并支持海淀对象存储和分布文件存储并在青云云市场进行已开发功能上线, 提供针对中小企业用户的托管网盘服务

说明 32: 1) 支持多终端(移动、桌面、WEB)访问; 2) 提供服务化、托管和私有化多种部署方式; 3) 支持海量数据, 和多样化数据存储, 包括文件, 对象和块存储模式。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33	20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1.90	39.7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753.63	3,021.1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29	14.8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88	20.32
本科	312	72.05
大专及以下	33	7.63
合计	433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0-30	242	55.89
30-40	175	40.42
40-50	16	3.69
合计	433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实力上，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公司深耕云计算领域 9 年，长期致力于技术研发创新和产品应用实践，技术实力雄厚。

在技术自主性上，公司独立设计产品架构，自主编写核心底层代码，在国家信息技术安全、数据私密重要性不断提升的背景下保证技术独立自主，避免了潜在的安全隐患；在技术产品化方面，运行稳定性、运维便捷性、功能完备性均具有突出优势；在技术服务方面，实现了对产品代码的深入掌握，具备了按客户要求快速更新、灵活交付的能力，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强化了市场竞争力。

2、技术架构上，以统一架构实现一致化交付与管理

随着云计算在全社会的不断深入应用，传统企业上云将成为云计算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开启云计算新一轮增长周期。对于传统企业，混合云逐步成为主流架构，企业利用公有云的弹性资源供给满足并发量较大的应用的峰值处理需求，可有效减少私有云所需的 IT 设施投资。

在传统企业上云和混合云趋势下，公司以统一架构实现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的一致化交付与管理，在混合云领域有独特的优势。统一架构为客户提供一致的使用体验和运维管理，显著降低运维难度，并实现多元环境的打通，便于数据和应用的迁移，减少了产品拓展所需要的研发投入，以较低的开支实现了更具价值的技术成果；同时，公司依托 SD-WAN 技术，形成了强大的云网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

3、产品布局上，拥有丰富产品线，具有长期发展潜力

公司长期以来依靠自主研发获得核心技术，始终保持在前沿领域的研发投入，始终根据市场的发展，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线，不同产品随着技术的成熟、行业的进步，逐步为公司贡献收入，以此获得长期的发展潜力。

除了贡献核心收入的云平台 and 超融合系统，公司的软件定义存储产品伴随着社会存储需求的爆炸性增长，也迎来了高速的增长，预计将成为公司新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公司面对未来容器技术的成熟商用趋势，不断完善升级容器平台产品，为未来的行业升级做准备；在 5G、新基建、数字化转型和物联网的发展背景下，果断布局物联网和边缘计算平台，以统一架构，进一步打造

“广义混合云”，发展集云、网、边、端于一体的综合服务能力。

4、销售能力方面，解决方案灵活，在重点行业获得稳定客户资源

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云产品和云服务高度标准化、模块化，在统一技术架构下，可快速组合形成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客户业务特点进行针对性的研发，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从而充分满足客户需求，显著改善了产品的使用体验，强化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得益于突出的技术优势、全面的产品布局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公司在对产品性能要求高的银行、保险、交运、能源、政务等行业率先取得显著优势，已实现众多标志性项目商业落地，并与光大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泰康人寿、阳光保险、中国国航、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国网黑龙江电力公司、西部矿业集团、中国石油集团、顺丰速运等行业领先企业保持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未来，公司有望凭借现有业务的标杆效应实现对重点行业的进一步渗透，迅速扩大业务规模，实现业绩快速增长。

5、客户服务方面，由于技术完全自主可控，产品交付与服务能力突出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交付与服务工作，客户满意度较高。公司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能力突出的售后支持服务团队，覆盖架构设计、软件开发、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使用培训、项目验收、更新升级、问题咨询、故障修复全流程。

由于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产品和服务均高度自主可控，所以在售后的故障排除、技术指导、产品控制等方面具有强大的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咨询和支持服务，帮助客户从传统 IT 架构快速、流畅迁移上云，获得稳定的客户关系。

6、云原生架构体系和生态家族

云原生对于企业数字化进程的催化很大程度上基于容器和微服务架构的推动，公司正致力于通过 KubeSphere 这样一款易用、轻量的容器平台，为企业进一步实现微服务、DevOps、敏捷基础设施、Service Mesh、FaaS 等云原生技术架构奠定坚实基础。

KubeSphere 作为经 CNCF 官方认证的 K8s 主流开源发行版，是基于 K8s 构建的分布式、多租户、多集群、企业级开源容器平台。在过去的三年中，KubeSphere 从单一产品演进成

为开放多样的云原生生态家族，公司围绕 KubeSphere 构建了一个功能丰富、充分解耦、灵活拼接的云原生架构体系。

首先，KubeSphere 生态基于大量自研子项目扩展了丰富的场景功能，如通过独立的 KSV（KubeSphere Virtualization）产品提供虚拟机管理功能、通过 OpenPitrix 项目实现跨云应用分发功能、基于 OpenFunction 项目实现 FaaS 能力等等。其次，KubeSphere 生态联合青云科技存储、数据库、全象云平台等优质产品组成了更多场景的解决方案，如推出 KF3000 容器存储一体机，提供集底层资源到上层容器调度开发平台于一体的、开箱即用的商用级服务。最后，KubeSphere 不仅联合 AWS、微软等厂商推出公有云交付方案，还在硬件、操作系统、网络、存储、深度学习、大数据等诸多领域联合更多合作伙伴，提供丰富、灵活的业务场景支持。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从 2020 年上半年的 14,413.29 万元增长到 18,422.32 万元，增长 27.81%。

1、云服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5.88%，是公司在云服务业务上为避免与公有云巨头进行直接竞争，持续关注于公司更擅长的传统企业客户的稳定需求，不片面追求收入规模以减少互联网客户自身业务波动带来的收入不确定性的主动选择。

2、云产品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 45.58%，分产品情况：

1) 软件产品：软件产品收入主要由 QingCloud 云平台及战略软件构成。

QingCloud 云平台：2021 年上半年企业云平台营业收入为 1,029.74 万元，较 2020 年上半年的 2,163.16 万元下降 52.40%，主要是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因为某单一大额软件项目收入 1,452.64 万元，导致去年上半年的软件收入占公司全年软件收入的近六成，造成同比减少。

战略软件：公司多款战略型软件产品仍逐渐发力，2021 年上半年战略软件营业收入为 1,144.26 万元比 2020 年同期的 61.15 万元增长了 1,771.23%。公司战略软件主要包括面向未来布局的 KubeSphere®容器平台、iFCloud®统一多云管理平台、RadonDB®分布式数据库等多款软件产品，构建了战略领域布局、新老产品迭代的战略型软件产品序列。公司的容器产品 KubeSphere®容器平台

获得云原生计算基金会和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可信云&Kubernetes”双认证；KubeSphere®容器平台于2020年四季度开始和亚马逊云展开了全球范围的合作，入驻合作伙伴AmazonWebServices(AWS)QuickStart和AmazonEKS深度集成，为全球用户提供多集群管理、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等功能，以极简的部署与管理，帮助企业快速落地云原生。上半年KubeSphere也和微软达成合作，上架Azurecloud。

2) 超融合系统

2021年上半年超融合产品营业收入6,429.43万元，比上年同期营业收入3,803.28万元增长69.05%。

超融合系统为公司云产品板块的核心产品之一。受益于公司在私有云市场的多年布局及超融合系统构建技术的率先成熟，超融合系统逐步成为云产品分部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超融合系统产品的特点：

a. 相比于纯软件交付的产品，软硬一体交付的超融合系统以其完整云交付、高可扩展性、性能突出、密度优化、降低投入等优势受到银行、保险、交运、能源、政府机构等大型传统企业的青睐，而此类客户正是青云专注服务的客户群体，青云超融合系统具有30分钟构建简易线性扩容、性能深度调优、计算密度大的特点，在市场竞争中更加具有竞争优势，已得到客户的充分认可；

b. 公司经过多年探索，公司已针对多个细分行业开发了易捷版、标准版、高级版、企业版等多种类型的超融合系统配置，自配置低至高形成了覆盖不同客户需求、面向不同配置环境的全品类软件版本及硬件规格，可根据客户实际情况选配，充分满足企业关键业务的系统需求，相较竞争对手，其云计算技术优势及企业级增强交付能力更为突出，在竞标及竞争性谈判中具有一定优势；

c. 公司是率先布局私有云领域的云计算厂商之一，客户资源丰富、产品认可度较高，前期所服务的客户存在设备更新及扩容需求时，公司凭借产品迭代开发及整体解决方案优势继续为客户提供相应产品，实现客户“初次采购—维保服务—运维支持—复购”的良性循环，进一步提升了报告期内超融合系统的营业收入。

3) 分布式存储：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是公司于 2017 年推出、正在重点推广的新一代软件定义存储产品，目前已形成较好的销售局面。报告期内，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快速上量，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2,091.13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803.46 万元增长了 160.27%，主要驱动因素包括：

a.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解决传统存储方式痛点、市场空间广阔。面对云计算时代数据爆炸式增长带来的存储需求，传统存储方式遇到了性能瓶颈、扩展性问题和运维困境，软件定义存储的软件与硬件完全解耦，可对症解决传统存储方式的核心痛点，通过统一池化管理打通众多异种存储资源，从而利用价格低廉的设备实现过去仅有高端设备才具备的性能，并通过软件根据设定策略进行自动化管理，极大地降低运维复杂程度、基础设施构建成本及管理成本。

b. 公司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性能突出。公司软件定义存储产品线交付形式包括存储软件、存储一体机两类，为客户提供纯软件、软硬一体等不同解决方案，已经覆盖块存储、文件存储、对象存储等全形态存储类型。公司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全面，软硬件解耦及自动化管理技术均居行业前列，客户部署方案及服务能力亦较为突出，不同存储产品满足企业不同的存储需求，并可通过软件或软硬一体机多种形式完成交付。

c. 已有客户奠定品牌口碑，已有客户及新增客户共同带动实现销量爆发式增长。

4) 服务及其他

2021 年上半年服务收入 898.40 万元，比上年同期收入 1,132.43 万元下降 20.67%，主要是由于产品化程度的提高导致的定制开发的减少。

云产品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万元）	202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QingCloud 云平台	1,029.74	2,163.16	-52.40
超融合系统	6,429.43	3,803.28	69.05
分布式存储	2,091.13	803.46	160.27
服务及其它	898.40	1,132.43	-20.67
战略软件	1,144.26	61.15	1,771.23
总计	11,592.96	7,963.48	45.5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尽管公司营业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但现有经营规模产出的毛利水平目前还不能覆盖三项费用,尚未实现盈利,主要原因包括:1)新技术与新产品研发投入较大,在2017至2020年,公司累计投入2.40亿元研发费用,且所有的研发投入都是费用化进入当期损益;2)为了激励团队,在过去4年,用于员工激励的股份支付费用累计为1.71亿元;3)公司早期业务重点在公有云,当时建设云服务计算平台所购置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固定资产较多,后来为避免和行业巨头正面竞争,公司将业务重心转到毛利较高的私有云和混合云,但前期购置的固定资产折旧造成了一定的财务负担,过去4年的累计折旧金额为1.68亿元。

软件企业的发展一般分为四个阶段:技术型阶段,产品型阶段,营销型阶段,产业化阶段,每个阶段至少需要两年以上的积累,产业化阶段需要研发,营销和交付的标准流程化。青云科技目前处于营销阶段加速期,公司计划在未来通过加大营销,以充足的毛利额来全面覆盖销售、管理和研发费用,从而达到扭亏为盈。

目前具备混合云形态及能力的同行业公司大多均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业绩表现符合行业特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余额为-50,914.21万元。公司尚未盈利将导致公司短期内无法现金分红,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投入云计算产品的研发,加快布局云原生,增强销售力量,这些投入转化成收入和利润的增长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存在近期的毛利贡献不能完全覆盖研发的投入从而加大短期盈利的难度。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1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22.32万元,相对于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长27.81%;实现净利润-14,685.0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30.77万元,相对于去年同期亏损有所扩大。如出现较大的疫情反复,公司销售收入可能存在下滑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长期深耕云计算领域,致力于技术研发创新和产品应用实践,在云计算一线服务的过程中,组建了研发经验丰富、技术储备深厚、行业认知深刻的研发设计团队,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

力。核心技术与关键研发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客观上也存在核心技术泄露和关键研发人才流失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密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要消耗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不利影响；如果关键研发人员大量流失，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四) 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在公有云领域，公司的云服务业务面临阿里云、腾讯云等资本实力雄厚的竞争对手。公有云行业规模效应突出，领先厂商通过降低产品报价、加强营销推广等多种手段，积极争取客户订单，着力抢占市场份额。在私有云领域，公司的云产品业务面临着大型企业竞争。面对高速成长的市场，竞争对手凭借既往其它产品所积累的品牌优势、销售渠道优势，能够更容易地获取客户，更快地提高销售业绩。若公司不能在竞争中构筑核心技术壁垒，加速产品更新迭代，拓展销售渠道网络，优化服务质量，从而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能力，提升市场份额以及提升云产品在自身的收入占比，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2、云服务业务面临激烈竞争且目前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存在策略调整与战略转型的风险。由于公有云行业规模效应突出，公司云服务业务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在规模、品牌等方面与行业领先企业均存在较大的差距，竞争压力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市场份额较低，收入增速较低。未来公司如果不能坚持把云服务业务作为混合云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而是独立在云服务方面进行扩张，或是偏离轻资产运营的战略，可能会加大亏损。公司如果偏离公司更擅长的传统企业客户的稳定需求，偏离在 PaaS 层和客户更多绑定而是去关注互联网客户，在 IaaS 层和 CDN 加大投入，将给自身带来收入不确定性。

3、新冠疫情风险 自 2020 年上半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业务受到过一定的影响。如果新冠病毒及其变种造成的疫情持续，疫情防控政策对企业经营、交通物流产生持续影响，可能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长期持续性不利影响。

(五) 行业风险

由于云计算行业仍处于发展早期，技术迭代较快，创新产品和创新模式不断涌现，推动行业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不断提升，如计算速度、系统稳定性等核心指标都有了较大提升。云计算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是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的核心考量因素。若公司不能准确把

握行业发展趋势，针对性地研发技术和开发产品，导致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落后于竞争对手，可能存在已有客户流失、业务发展迟滞、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8,422.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09.03 万元，增幅为 27.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685.07 万元，亏损较去年增加 6,947.31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4,223,180.74	144,132,893.67	27.81
营业成本	179,932,369.48	130,251,392.64	38.14
销售费用	56,217,177.95	27,941,560.34	101.20
管理费用	39,030,816.30	30,049,389.23	29.89
财务费用	442,241.18	400,495.35	10.42
研发费用	61,916,876.41	36,530,261.58	6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23,368.35	-34,060,814.1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41,387.85	14,439,905.86	-2,76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710,734.86	25,503,326.49	2,529.9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1年上半年云产品收入 11,592.96 万元，较去年同期 7,963.48 万元上涨了 45.58%；其中，战略软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幅 1,771.23%，主要是容器和多云管理平台销量拉动；分布式存储增幅 160.27%；超融合系统增幅 69.05%。2021年上半年云服务收入 6,829.36 万元，较去年同期 6,449.81 万元上涨了 5.88%；其中，数据库收入为 484.91 万元、QKE 容器平台收入为 92.08 万元，呈持续上升趋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云产品业务主要包括软硬一体、软件及服务，其中软硬一体的销售策略为“以销定采”，外采成本、软件开发成本和驻场运维咨询成本随着软硬一体产品收入、软件开发收入和驻场运维咨询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云服务业务的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经营设备等固定资产折旧、数据中心租赁费和设备维保成本，均为较稳定的费用，IDC 资源随需求量增加扩容，同时受资源涨价影响，IDC 成本增速明显。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为 5,621.72 万元，同比上涨 101.20%；主要是扩招销售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及差旅费增长、会展及宣发费用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为 3,903.08 万元，同比上涨 29.89%；主要是职工薪酬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为 44.22 万元，同比上涨 10.42%；主要是新租赁准则下，办公室租金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增加、汇兑损失及资金管理收益增长。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是 6,191.69 万元，同比上涨 69.49%；主要是扩招研发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性净现金流量是-9,942.34万元,同比减少6,536.26万元;主要是扩招销售人员及研发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性净现金流量为-38,434.14万元,同比减少39,878.13万元;主要是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集性净现金流量为67,071.07万元,同比增加64,520.74万元;主要是IPO募集资金入账。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8,728,277.82	26.79	71,853,236.52	19.13	260.08	说明1
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127,064,340.75	13.16	112,559,374.70	29.97	12.89	说明2
存货	894,430.63	0.09	547,442.87	0.15	63.38	说明3
长期股权投资	4,944,443.42	0.51	5,142,406.27	1.37	-3.85	说明4
固定资产	133,435,826.50	13.82	141,156,431.63	37.58	-5.47	说明5
使用权资产	26,965,926.11	2.79				说明6
短期借款	61,351,972.29	6.35	62,777,591.80	16.71	-2.27	说明7
合同负债	41,216,764.49	4.27	27,150,817.45	7.23	51.81	说明8
租赁负债	9,574,011.75	0.99				说明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702,172.20	39.53	20,454,449.17	5.45	1,766.11	说明10
其他应收款	9,403,960.22	0.97	2,020,920.48	0.54	365.33	说明11
其他流动负债	3,356,532.66	0.35	2,052,656.88	0.55	63.52	说明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69,815.40	1.58				说明13

其他说明:

说明1:主要是IPO募集资金入账所致。

说明2:主要是收入增加所致。

说明3:主要是闪存卡备货所致。

说明4:主要是对联营企业青云创元、南京云密调整投资收益所致。

说明5:主要是设备累计折旧增加所致。

说明6:主要是根据新租赁会计准则对办公室租赁协议的账务处理所致。

说明7:主要是滚动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说明8:主要是云服务的预收款项。

说明9:主要是根据新租赁会计准则对办公室租赁协议的账务处理所致。

说明 10：主要是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所致。

说明 11：主要是保证金和押金。

说明 12：主要是待转销项税额随销售增长所致。

说明 13：主要是根据新租赁会计准则对办公室租赁协议的账务处理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007,893.4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2%。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底，公司持有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青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爱工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科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承德青科创元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新云合创科技有限公司、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智慧智城科技有限公司、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共计 16 家公司。

其中，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为 2021 年新增投资设立，尚未开始经营。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底，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38,170.22 万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170.22 万元，该类金融资产主要是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年6月9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已经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马志强	副经理	离任
杨子帆	董事	离任
李健全	董事	离任
吴廷彬	董事	聘任
张忍	董事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副经理马志强于2021年1月30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 2、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5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杨子帆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杨子帆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杨子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3、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5月11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李健全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李健全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李健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4、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吴廷彬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张忍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因工作调整原因，崔天舒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将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6、2021年8月17日，甘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职务，仍将担任公司董事及技术委员会主席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作为致力于以科技让社会更美好的企业，青云科技肩负起节约资源、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不仅在自有数据中心建设时充分考虑环境保护，也在服务客户的项目执行中，积极传达新型环保数据中心的理念，成功让企业在建设数据中心时，利用物联网及

AI 等新技术实现更节能、低排放，以照明等系统智慧节能设计、能源效率提升等多方面的智能化运维手段，有效降低能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金萌、马志强、王义峰、刘靛、沈鸥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嘉兴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	注 5	注 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横琴招证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山东吉富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涛	注 11	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天翔	注 13	注 1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4	注 1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马志强、王义峰、刘靛、沈鸥	注 16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7	注 1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8	注 1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9	注 1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0	注 2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1	注 2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注 22	注 2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3	注 2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	注 2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5	注 2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6	注 2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7	注 2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8	注 2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9	注 2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30	注 3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1	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32	注 3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33	注 3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34	注 3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	注 35	注 3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36	注 3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天翔	注 37	注 3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8	注 3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39	注 3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股东	注 40	注 4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黄允松、林源、甘泉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企业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企业将遵循“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若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本企业承诺，仅允许其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锁定期后，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企业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3:

崔天舒、金萌、马志强、王义峰、刘靓、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也不由公司或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回购该部分股份或权益。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规定。

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或权益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4:

李威、廖洋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5:

嘉兴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作为公司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6: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7: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该两年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8: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9:

横琴招证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东，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人/本企业特此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

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0:

山东吉富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1：

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2: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

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在本企业/本人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3: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和减持价格：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下，根据公司届时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减持价格。

(2) 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最高可至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4) 减持期限：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4:

为保证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公司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2、根据具体实施方案，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本公司单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2%。

3、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4、公司若在上任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承诺。

5、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15: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6:

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马志强、王义峰、刘靓、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根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3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7:

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宜，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9:

为保证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

- (1)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2) 持续提高云计算服务能力，加强费用管控；
- (3)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科学合理地安排融资和投资资产或业务，优化公司现有业务结构，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 (4) 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现预期收益；
- (5)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如违反相关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注 20: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7、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1: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2: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就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规定。

为保证上述股利分配政策政策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已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

注 23: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4: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5: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承诺如下：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人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5、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6、上述承诺在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6: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

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企业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5、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6、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7、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7:

为保证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若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并

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

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9: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30:

为促进相关承诺主体已公开承诺事项的履行，对未履行的承诺的主体采取约束措施，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应立即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

（2）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社会公众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众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 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停分配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5) 本公司将以本公司自有资金履行相关承诺，在本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履行相关承诺时，同意处置本公司其他资产保障相关承诺有效履行。本公司认可并严格执行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保障措施。”

注 31: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3: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4:

核心技术人员廖洋、李威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5: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 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6: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本人/本企业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本企业将暂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

之红股。

（5）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7: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8:

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人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

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人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39: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企业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企业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企业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40:

除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其他股东均已出具《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其对公司的投资为财务投资，不在于获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也无意干涉黄允松、甘泉、林源及公司的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对公司实际运营的决策和管理；促使其对公司进行投资的决定因素更在于其对公司管理团队的充分认同，保持管理团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符合其利益和投资目的。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68,727.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3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3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否	73,391.26	73,391.26	73,391.26	3,789.71	3,789.71	-69,601.55	5.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	否	14,070.26	14,070.26	14,070.26	246.11	246.11	-13,824.15	1.7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否	16,354.52	16,354.52	16,354.52	1,038.19	1,038.19	-15,316.33	6.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9,864.71	9,864.71	-5,135.29	65.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8,816.04	118,816.04	118,816.04	14,938.71	14,938.71	-103,877.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462,175	100	1,164,874				1,164,874	36,627,049	77.1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00,000				600,000	600,000	1.26
3、其他内资持股	35,462,175	100	564,874				564,874	36,027,049	75.9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962,401	64.75	564,874				564,874	23,527,275	49.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99,774	35.25						12,499,774	26.3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35,126				10,835,126	10,835,126	22.83
1、人民币普通股			10,835,126				10,835,126	10,835,126	22.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462,175	100	12,000,000				12,000,000	47,462,175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1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 万股，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3月15日
部分网下配售对象			564,874	564,874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9月15日
合计			1,164,874	1,164,874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 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黄允松		6,709,835	14.14	6,709,835	6,709,835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8,683	8.38	3,978,683	3,978,683	无	0	其他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13,752	6.56	3,113,752	3,113,752	无	0	其他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21,807	5.10	2,421,807	2,421,807	无	0	其他	
甘泉		2,200,000	4.64	2,200,000	2,20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2,166	4.22	2,002,166	2,002,166	无	0	其他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7,792	4.08	1,937,792	1,937,792	无	0	其他	
杨涛		1,917,981	4.04	1,917,981	1,917,981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9,862	3.64	1,729,862	1,729,862	无	0	其他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0,903	2.55	1,210,903	1,210,903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96,827	人民币普通股	596,8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65,222	人民币普通股	465,2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923	人民币普通股	264,92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9(QFII)	208,468	人民币普通股	208,468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25,470	人民币普通股	125,470
尹英姿	123,776	人民币普通股	123,7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56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63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3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7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黄允松	6,709,835	2024年9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6个月
2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8,683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3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13,752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4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21,807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甘泉	2,200,000	2024年9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6个月
6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2,166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7,792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杨涛	1,917,981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9,862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0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0,903	2022年3月15日	0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7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黄允松通过公司持股平台冠绝网络和颖悟科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增加 114,429 股，系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离职员工股份所致。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8,728,277.82	71,853,236.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81,702,172.20	20,454,44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7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27,064,340.75	112,559,374.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3,046,788.12	12,271,506.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9,403,960.22	2,020,920.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894,430.63	547,442.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83,757.21	2,682,978.11

流动资产合计		793,093,726.95	222,389,908.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944,443.42	5,142,40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3,435,826.50	141,156,431.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6,965,926.11	
无形资产	七（26）	2,632,597.84	1,854,07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602,260.20	5,056,77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581,054.07	153,209,687.02
资产总计		965,674,781.02	375,599,59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1,351,972.29	62,777,591.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83,666,193.86	81,245,867.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1,216,764.49	27,150,81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1,007,752.55	21,258,618.55
应交税费	七（40）	1,419,016.81	2,666,508.1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876,200.66	1,817,716.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269,815.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356,532.66	2,052,656.88
流动负债合计		229,164,248.72	198,969,776.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574,011.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74,011.75	
负债合计		238,738,260.47	198,969,77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7,462,175.00	35,462,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92,996,952.09	506,602,716.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85,973.04	-760,838.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09,142,051.99	-362,291,34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431,102.06	179,012,713.08
少数股东权益		-3,494,581.51	-2,382,894.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6,936,520.55	176,629,81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5,674,781.02	375,599,595.05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023,984.90	64,843,29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702,172.20	20,454,44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127,064,340.75	112,559,374.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00,966.72	11,937,459.4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9,206,336.41	22,231,919.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94,430.63	547,442.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62,744.37	2,514,433.69
流动资产合计		820,624,975.98	235,088,376.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0,806,334.51	36,536,36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203,507.12	140,204,404.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108,896.95	
无形资产		2,632,597.84	1,854,07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51,938.55	4,778,11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103,274.97	183,372,960.81
资产总计		1,014,728,250.95	418,461,33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351,972.29	62,777,591.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379,107.97	80,931,513.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216,764.49	27,150,817.45
应付职工薪酬		18,492,249.04	20,206,712.57
应交税费		1,338,362.83	2,630,335.49
其他应付款		7,154,335.46	6,433,103.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33,095.88	-
其他流动负债		3,356,532.66	2,052,656.88
流动负债合计		224,922,420.62	202,182,73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44,816.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4,816.33	
负债合计		229,067,236.95	202,182,73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462,175.00	35,462,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2,996,952.09	506,602,716.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54,798,113.09	-325,786,28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5,661,014.00	216,278,60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4,728,250.95	418,461,337.15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4,223,180.74	144,132,893.6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184,223,180.74	144,132,893.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7,821,905.45	225,469,626.5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179,932,369.48	130,251,392.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282,424.13	296,527.37
销售费用	七（62）	56,217,177.95	27,941,560.34
管理费用	七（63）	39,030,816.30	30,049,389.23
研发费用	七（64）	61,916,876.41	36,530,261.58
财务费用	七（65）	442,241.18	400,495.35

其中：利息费用		1,569,451.99	459,883.51
利息收入		1,194,162.76	230,856.11
加：其他收益	七（66）	3,676,894.66	2,683,050.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39,388.18	527,00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962.85	39,920.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702,172.20	96,657.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248,792.02	-1,427,952.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	584.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	30,628.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507,838.05	-79,426,764.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3）	3,550,200.87	1,893,287.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4）	4,761.15	553,561.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962,398.33	-78,087,038.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962,398.33	-78,087,038.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962,398.33	-78,087,038.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850,711.80	-77,377,555.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1,686.53	-709,483.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135.04	71,286.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135.04	71,286.8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135.04	71,286.8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135.04	71,286.8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087,533.37	-78,015,751.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975,846.84	-77,306,268.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1,686.53	-709,483.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8	-2.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38	-2.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84,223,180.74	144,132,893.6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8,294,679.55	130,471,334.31
税金及附加		268,701.51	296,527.37
销售费用		52,682,294.80	26,526,003.41
管理费用		36,039,397.97	28,880,536.37
研发费用		50,865,692.55	34,113,656.85
财务费用		354,310.39	353,632.35
其中：利息费用		1,508,791.26	459,883.51
利息收入		1,191,243.05	225,829.55
加：其他收益		3,663,050.48	2,681,88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4）	14,200.20	1,435,121.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374.47	39,920.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2,172.20	96,657.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55,631.61	-1,392,027.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4.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28.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558,104.76	-73,655,945.49
加：营业外收入		3,550,200.80	1,884,317.92

减：营业外支出		3,923.90	529,294.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011,827.86	-72,300,921.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011,827.86	-72,300,921.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011,827.86	-72,300,921.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011,827.86	-72,300,92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七（7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209,389.75	166,141,07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67,608.69	1,425,036.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56,679.71	11,139,25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33,678.15	178,705,36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74,783.02	104,202,493.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502,502.62	82,028,26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9,762.97	1,597,56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39,997.89	24,937,85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557,046.50	212,766,17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23,368.35	-34,060,81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54,449.17	59,96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574.67	487,08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386.05	353,83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6,409.89	60,805,92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87,797.74	13,401,01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32,9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087,797.74	46,366,0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41,387.85	14,439,905.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691,329.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691,329.26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067,197.44	1,166,66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4,641.20	480,007.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8,755.76	2,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80,594.40	4,496,67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710,734.86	25,503,326.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937.36	23,959.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875,041.30	5,906,37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53,236.52	101,399,84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728,277.82	107,306,219.70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985,357.58	165,304,610.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9,113.13	1,425,036.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32,425.17	11,109,03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876,895.88	177,838,68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648,743.29	101,531,479.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049,295.45	77,357,84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4,222.60	1,597,56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71,352.93	24,445,94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703,614.27	204,932,8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26,718.39	-27,094,14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54,449.17	59,96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574.67	487,08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386.05	353,83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6,409.89	60,805,92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64,925.20	13,401,01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414,341.55	37,006,539.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479,266.75	50,407,55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732,856.86	10,398,36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691,329.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11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691,329.26	34,297,113.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067,197.44	1,166,66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4,641.20	480,007.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49,227.23	7,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51,065.87	9,196,67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740,263.39	25,100,440.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180,688.14	8,404,660.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43,296.76	94,472,856.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023,984.90	102,877,517.02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62,175.00				506,602,716.27		-760,838.00				-362,291,340.19		179,012,713.08	-2,382,894.98	176,629,81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62,175.00				506,602,716.27		-760,838.00				-362,291,340.19		179,012,713.08	-2,382,894.98	176,629,81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686,394,235.82		-125,135.04				-146,850,711.80		551,418,388.98	-1,111,686.53	550,306,702.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135.04					-146,850,711.80				-146,975,846.84				-1,111,686.53				-148,087,533.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686,394,235.82										698,394,235.82								698,394,23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						675,278,446.87										687,278,446.87								687,278,446.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15,788.95										11,115,788.95								11,115,788.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462,175.00				1,192,996,952.09		-885,973.04			-509,142,051.99		730,431,102.06	-3,494,581.51	726,936,520.55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62,175.00				475,277,976.81		-90,509.14				-198,905,596.01		311,744,046.66	-863,529.13	310,880,51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62,175.00				475,277,976.81		-90,509.14				-198,905,596.01		311,744,046.66	-863,529.13	310,880,51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18,854.22		71,286.86				-77,377,555.50		-66,487,414.42	-709,483.11	-67,196,89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286.86				-77,377,555.50		-77,306,268.64	-709,483.11	-78,015,75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18,854.22								10,818,854.22		10,818,854.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18,854.22								10,818,854.22		10,818,854.2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462,175.00				486,096,831.03		-19,222.28			-276,283,151.51		245,256,632.24	-1,573,012.24	243,683,620.00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62,175.00				506,602,716.27					-325,786,285.23	216,278,60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62,175.00				506,602,716.27					-325,786,285.23	216,278,60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686,394,235.82					- 129,011,827.86	569,382,407.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9,011,827.86	- 129,011,82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686,394,235.82						698,394,23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				675,278,446.87						687,278,446.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15,788.95						11,115,788.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47,462,175.00				1,192,996,952.09					- 454,798,113.09	785,661,014.00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35,462,175.00				475,277,976.81					- 174,520,104.28	336,220,047.53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35,462,175.00				475,277,976.81					- 174,520,104.28	336,220,04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18,854.22						-72,300,921.89	-61,482,06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300,921.89	-72,300,92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18,854.22							10,818,854.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18,854.22							10,818,854.2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35,462,175.00				486,096,831.03					- 246,821,026.17	274,737,979.86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天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珊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青云科技”）系由北京优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5938354164 号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7,462,175.00 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6 号院 16 号楼 6 层 601 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允松。

公司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基础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艺创作；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财务报告已经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光格网络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光格网络	100.00	-
2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香港云计算	100.00	-
3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青云	100.00	-
4	北京爱工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工作	71.00	-
5	成都市青科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青科运营	100.00	-
6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印尼云计算	10.00	90.00
7	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青云慧力	100.00	-
8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青云云计算	100.00	-
9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泉云	55	-
10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数政青云	100	-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泉云	2021 年 1 月-2021 年 6 月	新设
2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数政青云	2021 年 3 月-2021 年 6 月	新设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承德青云科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承德青云	2021 年 1 月-2021 年 3 月	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

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

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等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用于项目实施尚未验收或者完工的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在项目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周转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网络设备	年限平均法	6.00	5.00	15.83
服务器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计算机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	-----	-----------------------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年
云服务耗材采购	3年
易快报报销软件	4年

32. 合同负债**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

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②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提示：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

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云产品

软件产品、硬件产品或其组合收入：公司销售的商品，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安装实施服务（如有）在客户验收后同时确认收入；

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维保服务收入：在维保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②云服务

公有云服务：计费系统根据客户购买记录形成相应订单，按订单中各产品的定价方式、产品使用量和使用时间计算消费金额，汇总形成消费报告。公司根据消费报告结果按月确认云服务收入。

机柜托管：在服务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③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4、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5、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提示：采用其他合理方法的，请说明）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五、10.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节“五、10.金融工具”公司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五、10. 金融资产”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资产””。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管理层批准	合并：前期预付房租预付账款 285,682.86 元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调整增加 11,305,568.01 元；租赁负债调整增加 11,019,885.15 元； 母公司：使用权资产调整增加 2,238,395.47 元；租赁负债调整增加 2,238,395.47 元。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过渡期政策，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即不追溯调

整可比期间信息，只调整 2021 年年初数，租赁负债等于剩余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使用权资产等于租赁负债金额并进行必要调整，无需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53,236.52	71,853,236.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54,449.17	20,454,44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2,559,374.70	112,559,374.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271,506.18	11,985,823.32	-285,682.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20,920.48	2,020,920.4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7,442.87	547,442.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2,978.11	2,682,978.11	

流动资产合计	222,389,908.03	222,104,225.17	-285,682.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42,406.27	5,142,40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156,431.63	141,156,431.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05,568.01	11,305,568.01
无形资产	1,854,076.87	1,854,07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56,772.25	5,056,77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209,687.02	164,515,255.03	11,305,568.01
资产总计	375,599,595.05	386,619,480.20	11,019,88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777,591.80	62,777,591.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1,245,867.54	81,245,867.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50,817.45	27,150,81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58,618.55	21,258,618.55	
应交税费	2,666,508.13	2,666,508.13	
其他应付款	1,817,716.60	1,817,716.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52,656.88	2,052,656.88	
流动负债合计	198,969,776.95	198,969,776.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19,885.15	11,019,88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19,885.15	11,019,885.15

负债合计	198,969,776.95	209,989,662.10	11,019,88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462,175.00	35,462,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602,716.27	506,602,716.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0,838.00	-760,838.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2,291,340.19	-362,291,34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012,713.08	179,012,713.08	
少数股东权益	-2,382,894.98	-2,382,894.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29,818.10	176,629,81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5,599,595.05	386,619,480.20	11,019,885.1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新租赁准则将符合确认条件的租赁资产按照合同约定分别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过渡期内预付的租赁款余额-285,682.86重分类到使用权资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843,296.76	64,843,29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54,449.17	20,454,44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2,559,374.70	112,559,374.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37,459.44	11,937,459.44	
其他应收款	22,231,919.71	22,231,919.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47,442.87	547,442.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4,433.69	2,514,433.69	
流动资产合计	235,088,376.34	235,088,376.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536,367.43	36,536,36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204,404.21	140,204,404.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38,395.47	2,238,395.47
无形资产	1,854,076.87	1,854,07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78,112.30	4,778,11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372,960.81	185,611,356.28	2,238,395.47
资产总计	418,461,337.15	420,699,732.62	2,238,395.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777,591.80	62,777,591.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931,513.72	80,931,513.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50,817.45	27,150,817.45	
应付职工薪酬	20,206,712.57	20,206,712.57	
应交税费	2,630,335.49	2,630,335.49	
其他应付款	6,433,103.20	6,433,103.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52,656.88	2,052,656.88	
流动负债合计	202,182,731.11	202,182,73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38,395.47	2,238,395.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8,395.47	2,238,395.47
负债合计	202,182,731.11	204,421,126.58	2,238,395.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462,175.00	35,462,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602,716.27	506,602,716.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25,786,285.23	-325,786,28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278,606.04	216,278,60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8,461,337.15	420,699,732.62	2,238,395.4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新租赁准则将符合确认条件的租赁资产按照合同约定分别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新租赁准则将符合确认条件的租赁资产按照合同约定分别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应税服务	10%、13%、6%、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0%、15%

注：子公司香港云计算设立于中国香港，适用 16.50%的利得税税率。子公司印尼云计算设立于印度尼西亚雅加达，适用 10%的增值税税率、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光格网络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5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16.5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爱工作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市青科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25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25
北京青云慧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5
青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25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2019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911003431，本公司从 2019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第 1 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 第 100 号）的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先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58,217,571.60	68,435,303.22
其他货币资金	510,706.22	3,417,933.30
合计	258,728,277.82	71,853,236.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的款项，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货币资金 2021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20 年 6 月末余额增加 260%，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301,501,898.23	20,454,449.17
大额存单	80,200,273.97	-
合计	381,702,172.20	20,454,44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期增加 1766%，原因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80,268,597.38
1 至 2 年	44,366,140.25
2 至 3 年	8,740,035.32
3 至 4 年	9,202,751.13
4 至 5 年	2,352,238.68

减：坏账准备	-17,865,422.01
合计	127,064,340.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51,005.00	1.07	1,551,005.00	100.00		1,551,005.00	1.22	1,551,00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78,757.76	98.93	16,314,417.01	11.38	127,064,340.75	125,696,876.27	98.78	13,137,501.57	10.54	112,559,374.70
其中：										
账龄组合	143,378,757.76	98.93	16,314,417.01	11.38	127,064,340.75	125,696,876.27	98.70	13,137,501.57	10.45	112,559,374.7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44,929,762.76	/	17,865,422.01	/	127,064,340.75	127,247,881.27	/	14,688,506.57	/	112,559,374.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3,378,757.76	16,314,417.01	11.38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43,378,757.76	16,314,417.01	1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688,506.57	3,176,915.44				17,865,422.01
合计	14,688,506.57	3,176,915.44				17,865,42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21,695,492.77	14.97	1,084,774.64
客户 2	11,658,521.50	8.04	1,163,220.08
客户 3	10,728,500.00	7.40	1,072,850.00
客户 4	9,288,766.35	6.41	464,438.32
客户 5	7,690,760.00	5.31	769,076.00
合计	61,062,040.62	42.13	4,554,359.0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840,743.97	98.42	11,675,282.80	97.41
1 至 2 年	206,044.15	1.58	310,540.52	2.5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3,046,788.12	100.00	11,985,823.3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一年以上预付款项系还未达到确认时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3,647,900.00	27.96
供应商 2	2,209,238.41	16.93
供应商 3	1,261,061.89	9.67
供应商 4	1,086,000.00	8.32
供应商 5	353,800.00	2.71
合计	8,558,000.30	65.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03,960.22	2,020,920.48
合计	9,403,960.22	2,020,920.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期增加 195%，主要是保证金以及租房押金的增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794,797.87
1 至 2 年	548,114.99
2 至 3 年	310,026.30
3 年以上	562,748.73
3 至 4 年	286,030.08
4 至 5 年	779,275.00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877,032.75
合计	9,403,960.22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128,961.57	3,824,927.77
备用金	152,031.40	1,148.88
合计	11,280,992.97	3,826,076.6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05,156.17			1,805,156.1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876.58			71,876.5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877,032.75			1,877,032.7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805,156.17	71,876.58				1,877,032.75
合计	1,805,156.17	71,876.58				1,877,032.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押金、保证金	4,420,006.82	1 年以内	39.18	221,000.34
客户 2	押金、保证金	358,950.00	3-4 年	3.18	179,475.00
客户 3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1 年以内	3.10	17,500.00
客户 4	押金、保证金	306,888.00	1 年以内	2.72	15,344.40
客户 5	押金、保证金	25,976.00	1 年以内	0.23	1,298.80
合计	/	5,461,820.82	/	48.41	434,618.54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28,557.69	34,127.06	894,430.63	581,569.93	34,127.06	547,442.87
合计	928,557.69	34,127.06	894,430.63	581,569.93	34,127.06	547,442.8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4,127.06					34,127.06
合计	34,127.06					34,127.0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597,410.28	2,156,018.89
待认证进项税	486,346.93	526,959.22
合计	2,083,757.21	2,682,978.1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	165,474.52			-33,762.75						131,711.77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4,379,157.25			-110,611.72						4,268,545.53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597,774.50			-53,588.38						544,186.12
小计	5,142,406.27			-197,962.85						4,944,443.42

其他说明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对智慧智城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故长期股权投资-智慧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余额为零。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3,435,826.50	141,156,431.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3,435,826.50	141,156,431.63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网络设备	服务器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696,761.19	193,566,874.07	4,442,056.48	327,705,69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1,803.68	14,713,069.12	1,950,036.58	17,704,909.38
(1) 购置	1,041,803.68	14,713,069.12	1,950,036.58	17,704,909.3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61.06	549,720.92	84,929.70	645,111.68
(1) 处置或报废		521,263.22	84,929.70	606,192.92
(2) 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变动	10,461.06	28,457.70		38,918.76
4. 期末余额	130,728,103.81	207,730,222.27	6,307,163.36	344,765,489.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217,290.50	118,946,541.69	3,385,427.92	186,549,260.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52,061.20	14,887,390.52	387,969.09	25,327,420.81
(1) 计提	10,052,061.20	14,887,390.52	387,969.09	25,327,420.81
3. 本期减少金额	7,996.42	459,136.53	79,885.03	547,017.98
(1) 处置或报废		432,187.95	79,885.03	512,072.98

(2) 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变动	7,996.42	26,948.58			34,945.00
4. 期末余额	74,261,355.28	133,374,795.68	3,693,511.98		211,329,662.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466,748.53	74,355,426.59	2,613,651.38		133,435,826.50
2. 期初账面价值	65,479,470.69	74,620,332.38	1,056,628.56		141,156,431.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05,568.01	11,305,56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90,344.60	20,090,344.6
新增租赁	20,090,344.60	20,090,34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31,395,912.61	31,395,912.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429,986.50	4,429,98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29,986.50	4,429,986.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965,926.11	26,965,926.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05,568.01	11,305,568.01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0,986.91	3,160,98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963,741.53	963,741.53
(1) 购置	963,741.53	963,741.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24,728.44	4,124,728.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06,910.04	1,306,910.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220.56	185,220.56
(1) 计提	185,220.56	185,220.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92,130.60	1,492,130.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2,597.84	2,632,597.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4,076.87	1,854,076.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12,106.63	74,257.43	588,604.17		897,759.89
云服务耗材采购	3,445,628.68	976,582.39	887,620.34		3,534,590.73
易快报报销软件	199,036.94		29,127.36		169,909.58
合计	5,056,772.25	1,050,839.82	1,505,351.87		4,602,260.2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2,777,591.80
信用借款	61,351,972.29	
合计	61,351,972.29	62,777,591.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644,945.51	80,413,032.27
设备款	1,122,820.70	747,820.37
费用类	3,898,427.65	
装修款		85,014.90
合计	83,666,193.86	81,245,867.5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服务预收款	38,029,034.85	21,099,277.00
云产品预收款	3,187,729.64	6,051,540.45
合计	41,216,764.49	27,150,817.4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797,815.15	122,619,745.55	124,164,746.63	19,252,814.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0,803.40	12,521,938.10	11,227,803.02	1,754,938.48
三、辞退福利	-	462,771.93	462,771.9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258,618.55	135,604,455.58	135,855,321.58	21,007,752.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85,778.59	106,455,486.00	108,202,505.42	18,138,759.17
二、职工福利费	-	699,712.10	699,712.10	-

三、社会保险费	857,885.56	7,229,799.09	7,040,368.75	1,047,315.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2,261.62	6,828,725.40	6,662,656.76	998,330.26
工伤保险费	5,518.72	138,165.08	122,969.54	20,714.26
生育保险费	20,105.22	262,908.61	254,742.45	28,271.38
四、住房公积金	54,151.00	8,234,748.36	8,222,160.36	66,73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797,815.15	122,619,745.55	124,164,746.63	19,252,814.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1,488.46	12,034,953.37	10,782,516.58	1,693,925.25
2、失业保险费	19,314.94	486,984.73	445,286.44	61,013.2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60,803.40	12,521,938.10	11,227,803.02	1,754,93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5,013.66	1,602,002.01
个人所得税	845,637.95	765,677.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60.45	112,140.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07.06	32,040.04
教育费附加	12,910.59	48,060.06
印花税	86,287.10	106,588.10

合计	1,419,016.81	2,666,508.13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76,200.66	1,817,716.60
合计	1,876,200.66	1,817,716.60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社保、公积金	1,178,235.18	905,376.39
备用金	413,176.07	448,087.08
往来款	215,487.51	344,951.23
押金、保证金	69,301.90	119,301.90
合计	1,876,200.66	1,817,716.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269,815.40	
合计	15,269,815.4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356,532.66	2,052,656.88
合计	3,356,532.66	2,052,656.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900,312.89	11,672,322.27
未确认融资费用	-326,301.14	-652,437.12
合计	9,574,011.75	11,019,885.1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35,462,175.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47,462,175.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系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9,382,794.86	696,152,708.69	20,874,261.82	1,094,661,241.73
其他资本公积	87,219,921.41	11,115,788.95		98,335,710.36
合计	506,602,716.27	707,268,497.64	20,874,261.82	1,192,996,952.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溢价增加 696,152,708.69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过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760,838.00	-125,135.04				-125,135.04		-885,973.04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0,838.00	-125,135.04				-125,135.04		-885,973.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60,838.00	-125,135.04				-125,135.04		-885,973.0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2,291,340.19	-198,905,596.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2,291,340.19	-198,905,596.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850,711.80	-163,383,527.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其他		2,216.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9,142,051.99	-362,291,340.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709,059.28	179,921,502.47	144,095,157.82	130,251,392.64
其他业务	1,514,121.46	10,867.01	37,735.85	
合计	184,223,180.74	179,932,369.48	144,132,893.67	130,251,392.6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092.09	126,574.86

教育费附加	51,000.85	90,410.61
印花税	159,331.19	79,541.90
合计	282,424.13	296,527.3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974,264.09	24,518,833.76
交通差旅费	2,716,548.84	1,034,436.6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091,848.66	1,028,181.71
会展费	2,334,032.99	370,697.65
折旧摊销费	455,727.38	180,064.35
招待费	719,494.68	152,590.53
其他	925,261.31	656,755.65
合计	56,217,177.95	27,941,560.34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101%主要系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差旅费及市场推广费用减少，本期为扩大区域市场，增加销售人员及市场推广费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11,115,788.95	10,818,854.22
职工薪酬	13,847,423.23	9,265,017.38
房租物业费	6,570,648.52	5,915,904.88
折旧摊销费	1,363,868.58	1,182,964.20
会议办公费	1,672,132.35	958,640.87
中介机构费	1,908,052.23	689,322.68
交通差旅费	509,676.33	259,426.11

人力资源费	814,654.34	171,417.08
业务招待费	822,762.17	33,772.15
其他	405,358.88	754,069.66
残疾人保障金	450.72	
合计	39,030,816.30	30,049,389.2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965,959.27	30,214,291.77
委外研发费	889,274.16	3,601,794.31
机柜租赁费	1,283,773.58	1,401,056.60
折旧摊销费	613,511.61	802,571.45
会议办公费	379,402.89	399,045.98
交通差旅费	719,963.33	85,503.43
其他	64,991.57	25,998.04
合计	61,916,876.41	36,530,261.58

其他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69%，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增加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69,451.99	459,883.51
减：利息收入	-1,194,162.76	-230,856.11
汇兑净损失	-51,708.84	43,611.82
手续费	118,660.79	127,856.13
合计	442,241.18	400,495.35

其他说明：

本期依据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234,810.79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房补贴		1,217,656.74
滞留湖北未返京人员临时性岗位补贴		7,7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0,138.97	32,656.90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2,567,608.69	1,425,036.37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979,147.00	
合计	3,676,894.66	2,683,050.0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962.85	39,920.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574.67	487,080.45
合计	-39,388.18	527,000.81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主要系赎回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的收益减少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2,172.20	96,657.53
合计	1,702,172.20	96,657.53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增加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6,915.44	-1,086,135.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876.58	-341,816.85
合计	-3,248,792.02	-1,427,952.65

其他说明：

本期信用减值较上期增长 128%系应收账款账龄增加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4.11
合计		584.1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30,628.13
合计		30,628.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286.28	37,064.27	41,286.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286.28	37,064.27	41,286.28
政府补助	3,503,600.00	1,850,187.98	3,503,600.00
其他	5,314.59	6,035.65	5,314.59
合计	3,550,200.87	1,893,287.90	3,550,20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党建工作经费补贴	3,600.00	3,6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3,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46,587.9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03,600.00	1,850,187.98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20.17	553,511.61	2,020.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20.17	553,511.61	2,020.17
滞纳金	837.25	50	837.25
其他	1,903.73		1,903.73
合计	4,761.15	553,561.61	4,761.1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	69,454,902.50	8,651,618.82
政府补助	4,612,885.97	1,890,544.88
利息收入	1,194,162.76	230,856.11
凤凰计划人才资助款		200,000.0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89,413.89	54,301.90
其他		111,930.33
营业外收入	5,314.59	
合计	75,356,679.71	11,139,252.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740.98	
备用金	275,207.42	
管理费用付现	8,393,131.47	8,937,912.29
代收代付款	69,584,366.22	6,201,057.00
研发费用付现	3,337,405.53	5,513,398.36
销售费用付现	9,787,186.48	3,242,662.23
押金、保证金	641,299.00	629,036.08
凤凰计划人才补助款		200,000.00
银行手续费	118,660.79	127,856.13
其他		85,930.43
合计	92,139,997.89	24,937,852.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中介机构费		2,850,000.00
租赁保证金	2,297,782.29	
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6,280,973.47	
合计	8,578,755.76	2,8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7,962,398.33	-78,087,038.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4.11
信用减值损失	3,248,792.02	1,427,952.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27,420.81	25,286,242.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29,986.50	
无形资产摊销	185,220.56	152,354.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5,351.87	1,449,68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28.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66.11	516,447.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2,172.20	-96,657.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1,337.28	459,818.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88.18	-527,00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987.76	-166,214.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85,457.14	-4,366,715.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89,627.02	9,102,666.09
其他	11,115,788.95	10,818,85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23,368.35	-34,060,814.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728,277.82	107,306,219.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853,236.52	101,399,841.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875,041.30	5,906,378.15

其他系当期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8,728,277.82	71,853,236.5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8,217,571.60	68,435,303.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706.22	3,417,93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374,257.54	6.4601	8,877,841.13
港币	380,041.22	0.83208	316,224.70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党建工作经费补贴	3,600.00	营业外收入	3,600.00
金融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3,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500,000.00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2,567,608.69	其他收益	2,567,608.69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979,147.00	其他收益	979,147.00
合计	7,050,355.69		7,050,355.6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月5日，公司子公司山东泉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本公司自山东泉云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1年3月17日，公司子公司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本公司自数政青云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格网络	天津	天津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香港云计算	香港	香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成都青云	成都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爱工作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71.00		新设
青科运营	成都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印尼云计算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	90.00	新设
青云慧力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青云云计算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山东泉云	济南	济南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5.00		新设
数政青云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5.00		权益法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承德市	承德市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智慧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5.00		权益法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共3名董事，其中1名由公司委派。

智慧智城科技有限公司共3名董事，其中1名由公司委派。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云密	青云创元	合芯科技	南京云密	青云创元	合芯科技
流动资产	898,613.24	5,945,196.78	613,718.53	1,110,915.66	5,734,852.67	1,461,608.13
非流动资产	60,163.54	14,881,955.36	581,454.90	65,379.27	15,627,493.96	328,671.66
资产合计	958,776.78	20,827,152.14	1,195,173.43	1,176,294.93	21,362,346.63	1,790,279.79
流动负债	22,441.69	-515,575.50	12,370.31	14,874.86	-533,439.63	331,407.2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2,441.69	-515,575.50	12,370.31	14,874.86	-533,439.63	331,407.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36,335.09	21,342,727.64	1,182,803.12	1,161,420.07	21,895,786.26	1,458,872.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0,450.26	4,268,545.53	236,560.62	174,213.01	4,379,157.25	291,774.5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9,852.82	300,405.24		-225,084.98		
净利润	-225,084.98	-553,058.62	-276,069.38	393,205.88	-95,302.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5,084.98	-553,058.62	-276,069.38	393,205.88	-95,302.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合芯科技为 2020 年 10 月份成立，故损益科目无上年同期数据。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702,172.20	381,702,172.2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1,702,172.20	381,702,172.2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702,172.20	381,702,172.2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81,702,172.20	381,702,172.2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崔天舒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健全	董事
杨子帆	董事
徐亚岚	董事
吴廷彬	董事

张忍	董事
李星	独立董事
任英	独立董事
何熙琼	独立董事
赵卫刚	独立董事
王海诚	监事
纪珽	监事
赵明	监事
金萌	高级管理人员
刘靓	高级管理人员
沈鸥	高级管理人员
王义峰	高级管理人员
马志强	高级管理人员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以上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杨涛	持股 5%以上股东
甘泉	持股 5%以上股东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5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
Yunify Technologies (HK) Limited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允松控制的企业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允松控制的企业
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陈维广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陈维广 2019 年 6 月离任公司的监事职务。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	云产品业务	63,467.04	54,013.72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云服务业务		29,705.6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允松	60,000,000.00	2020.11.16	2021.11.16	否
黄允松	30,000,000.00	2020.3.19	2021.3.18	是
黄允松	30,000,000.00	2021.5.11	2024.5.10	否
黄允松	10,000,000.00	2021.3.22	2022.3.18	否
黄允松、甘泉、林源	20,000,000.00	2019.12.23	2021.12.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1490200178 (B)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6 日止。就此合同，黄允松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DB1490200178(B)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项合同提供人民币 6,000.00 万元保证。

2、2019 年，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0 朝阳门授信 224 的《授信合同》，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从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到 2021 年 3 月 18 日止。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0 朝阳门授信 224-担 0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此项合同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保证。

3、2021 年，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1 朝阳门授信 297 的《授信协议》，月底你个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从 2021 年 5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止。就此合同，黄允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1 朝阳门授信 297《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此项合同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保证。

4、2021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1 年（东城）字 00067 号的《小企业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从 2021 年 3 月 22 日起到 2022 年 3 月 18 日止。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2021 年东城（个保）字第 009 号的《保证合同》，为此项借款提供个人房产作为担保。

5、2019 年，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0589754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从 2019 年 12 月 23 日起到 2021 年 12 月 22 日止。就此项合同，黄允松、甘泉、林源与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此项合同提供人民币 2,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19,753.78	3,798,988.9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南京云密科技有限公司	1,724,354.94	1,641,564.80
合同负债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5,018.90
合同负债	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0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3,252.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为100.00元/股,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且公司完成上市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30.00%,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30.00%,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7,769,737.0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115,788.9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0,268,597.38
1至2年	44,366,140.25
2至3年	8,740,035.32
3至4年	9,202,751.13
4至5年	2,352,238.68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7,865,422.01
合计	127,064,340.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51,005.00	1.07	1,551,005.00	100.00		1,551,005.00	1.30	1,551,00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78,757.76	98.93	16,314,417.01	11.38	127,064,340.75	125,696,876.27	98.78	13,137,501.57	10.45	112,559,374.70
其中：										
帐龄组合	143,378,757.76	98.93	16,314,417.01	11.38	127,064,340.75	125,696,876.27	98.78	13,137,501.57	10.45	112,559,374.7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44,929,762.76	/	17,865,422.01	/	127,064,340.75	127,247,881.27	/	14,688,506.57	/	112,559,374.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人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3,378,757.76	16,314,417.01	11.38
合计	143,378,757.76	16,314,417.01	1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688,506.57	3,176,915.44				17,865,422.01
合计	14,688,506.57	3,176,915.44				17,865,42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21,695,492.77	14.97%	1,084,774.64
客户 2	11,658,521.50	8.04%	1,163,220.08
客户 3	10,728,500.00	7.40%	1,072,850.00
客户 4	9,288,766.35	6.41%	464,438.32
客户 5	7,690,760.00	5.31%	769,076.00
合计 6	61,062,040.62	42.13	4,554,359.0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206,336.41	22,231,919.71
合计	49,206,336.41	22,231,91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期增加 195%，主要是保证金以及租房押金的增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8,503,956.84
1 至 2 年	537,449.63
2 至 3 年	310,026.30
3 至 4 年	554,609.00
4 至 5 年	286,030.08
5 年以上	779,275.00
减：坏账准备	1,765,010.44
合计	49,206,336.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41,846,876.61	20,585,876.61
押金、保证金	8,973,587.72	2,932,337.37
除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备用金	150,882.52	
合计	50,971,346.85	23,518,213.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286,294.27			1,286,294.2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8,716.17			478,716.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765,010.44			1,765,010.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286,294.27	478,716.17				1,765,010.44
合计	1,286,294.27	478,716.17				1,765,010.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内部关联方往来	28,179,530.00	1 年以内	55.29	
客户 2	内部关联方往来	10,900,000.00	1-2 年	21.38	
客户 3	内部关联方往来	2,251,346.61	1 年以内	4.42	
客户 4	押金、保证金	4,420,006.82	1-2 年	8.67	221,000.34
客户 5	押金、保证金	805,251.00	1 年以内	1.58	780,573.80
合计	/	46,556,134.43	/	91.34	1,001,574.1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406,077.21		36,406,077.21	31,991,735.66		31,991,735.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00,257.30		4,400,257.30	4,544,631.77		4,544,631.77
合计	40,806,334.51		40,806,334.51	36,536,367.43		36,536,367.4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光格网络						
香港云计算	30,281,735.66	4,414,341.55		34,696,077.21		
成都青云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爱工作	710,000.00			710,000.00		
青科运营						
印尼云计算						
青云慧力						
青云云计算						
山东泉云						
数政青云						
合计	31,991,735.66	4,414,341.55		36,406,077.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南京云密	165,474.52			-33,762.75						131,711.77	
青云创元	4,379,157.25			-						4,268,545.53	
				110,611.72							
小计	4,544,631.77			-						4,400,257.30	
				144,374.47							
合计	4,544,631.77			-						4,400,257.30	
				144,374.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709,059.28	178,283,812.54	144,095,157.82	130,471,334.31
其他业务	1,514,121.46	10,867.01	37,735.85	
合计	184,223,180.74	178,294,679.55	144,132,893.67	130,471,334.3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374.47	39,920.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574.67	487,080.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8,120.49

合计	14,200.20	1,435,121.30
----	-----------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266.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2,74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824.6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2,172.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138.97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5.61	
合计	6,457,006.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42	-3.38	-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8	-3.53	-3.5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允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